

黃帝素問直解

黃帝內經素問卷之八

錢塘高世栻士宗註解

○至真要大論第七十四篇

天元紀大論鬼臾區曰謹奉天道請言真要此篇論六氣司天六氣在泉有正化有勝復有標本寒熱有調治逆從五味陰陽制方奇偶謹奉天道合於人身故曰至真要大論

○黃帝問曰五氣交合盈虛更作余知之矣六氣分治司天地者其至何如也更平聲下同○盈虛卽太少庚壬爲太主盈乙丁己辛癸爲少主虛子寅辰午申戊爲太主盈丑卯巳未酉亥爲少主虛五氣交合盈虛更作六元正紀詳論之故曰余知之矣其六氣不與五運交合分治以司天地者其至何如此承上篇

六十歲之紀而問岐伯再拜對曰明乎哉問也。天地一歲之六氣也。

岐伯再拜對曰明乎哉問也。

天地之大紀人神之通應也。

六氣分治以司天地此天地之大紀至神之理通於人身乃人神之

通應也。

帝曰願聞上合昭昭下合冥冥奈何。

天地大紀

人神通應故願聞人之上合天之昭昭下合地之冥冥

岐伯曰此道之所主工

之所疑也。

天地之理備於人身此道

之所主而爲工之所疑也。

帝曰願聞其道

也。

願聞上合之道岐伯曰厥陰司天其化以風少陰司天

其化以熱太陰司天其化以溼少陽司天其化以火

陽明司天其化以燥太陽司天其化以寒以所臨藏位命其病者也。

三陰三陽六氣司天各有風熱溼火

燥寒之化也以所臨藏位者天氣之

所臨合於人之形藏各有其位也。如厥陰合肝少陰  
合心腎太陰合肺脾少陽合三焦膽陽明合大腸胃  
太陽合小腸膀胱各有命其病者天氣所臨合之病帝曰地化奈何。

六氣本化上臨乃司天岐伯曰去聲下同○地化與司天同化故問地化奈何岐伯曰其左右之間氣亦同候也。

帝曰間氣何謂。問氣同

岐伯曰司左右者是謂間氣

也。五運行大論云隨氣所在期於左右故司上下之左右者是謂間氣也

間氣司上下之左右當與司天在泉同候矣。帝曰何以異之。問氣與司天在泉之氣何以異之岐伯曰主

歲者紀歲間氣者紀步也。主歲者司天在泉主一歲之氣故也

主歲者紀歲間氣者上下左右之氣也。上下左右分主六十日之一氣故間氣者紀步也。六微旨大論云

步者六十度而有奇。六十度卽六十日也。帝曰善。歲主奈何。主歲者紀歲何岐伯曰厥陰司天爲風化在泉爲酸化司氣爲蒼化間氣爲動化。司天爲風化厥陰司天在泉司氣間氣皆爲歲主。故故厥陰在泉爲酸化厥陰在泉寅申歲也。司氣司歲之運氣也。丁壬木運本於天之蒼氣故司氣爲蒼化間氣上下左右之氣也。五運行大論云上見太陽則左厥陰上見少陰則右厥陰太陽在下左厥陰少陰在下右厥陰辰戌子午厥陰居司天之左右丑未卯酉厥陰居在泉之左右故間氣爲動化動風之搖動也。少陰司天爲熱化在泉爲苦化不司氣化居氣爲灼化。子午之歲少陰司天爲熱化卯酉之歲少陰在泉爲苦化戊癸化火少陽司氣少陰君火不司氣化所以然者六氣之中有二火少陽相火合司氣

之化而君火之尊不與也。少陰不司氣化而間氣則居故居氣爲灼化。灼火之燔灼也。蓋上見厥陰。左少陰上見太陰。右少陰厥陰在下。左少陰太陰在下。右少陰已亥丑未少陰居司天之左右。寅申辰戌少陰居在泉之太陰司天爲溼化。在泉爲甘化。司氣爲鈍化。間氣爲柔化。丑未之歲太陰司天爲溼化。辰戌之

化。天之鈍氣故司氣爲鈍化。蓋上見少陰。左太陰上見少陽。右太陰少陰在下。左太陰少陽在下。右太陰子午寅申太陰居司天之左右。卯酉巳亥太陰居在泉之左右。故間氣爲柔化。柔土之濡弱也。少陽

司天爲火化。在泉爲苦化。司氣爲丹化。間氣爲明化。寅申之歲少陽司天爲火化。巳亥之歲少陽在泉爲苦化。戊癸化火本於天之丹氣故司氣爲丹化。上見太陰左少陽上見陽明。右少陽太陰在下。左少陽明在下。右少陽丑未卯酉少陽居司天之左右。辰戌

子午少陽居在泉之左右故陽明司天爲燥化。卯酉之歲陽明司歲陽明在泉爲辛化乙庚化金本於天之素氣故司氣爲素化上見少陽左陽明上見太陽右陽明少陽在下左陽明太陽在下右陽明寅申辰戌陽明居司天之左右巳亥丑未陽明居在泉之左右故間氣爲清化清金太陽司天爲寒化在泉爲鹹化司氣爲玄化間氣爲藏化藏如字○辰戌之歲太陽司天爲寒化水本於天之玄氣故司氣爲玄化上見陽明左太陽上見厥陰右太陽陽明在下左太陽厥陰在下右太陽卯酉巳亥太陽居司天之左右子午寅申太陽居在泉之左右故間氣爲藏化藏寒之凝斂也故治病者必明六化分治五味五色所生五藏所宜乃

可以言盈虛病生之緒也。六氣各有所化故治病者  
有酸苦甘辛鹹五味蒼鶻丹素玄五色故必明五味  
五色所生而合於五藏之所宜然後乃可以言六氣  
化之盈虛病生之端緒也。帝曰厥陰在泉而酸化先余知之矣風

化之行也何如

上文岐伯云地化與司天同候是厥陰司天其化以風厥陰在泉其化亦

以風也帝故舉而問之

岐伯曰風行於地所謂本也餘氣同法

本乎天者天之氣也本乎地者地之氣也天地合氣

六節分而萬物化生矣故曰謹候氣宜無失病機此

之謂也。

厥陰在泉故風行於地六氣爲本故所謂本也不但風氣爲然其熱溼火燥寒之氣皆然

故餘氣同法六氣司天而本乎天者卽天之氣也六氣在泉而本乎地者卽地之氣也司天在泉皆本六

氣故天地合氣一歲六分之故六節分而萬物化生矣。六節之氣各有所宜不宜則病故曰謹候氣宜無失病機卽此六節分氣爲萬物之主。不宣則病故問主病何如岐伯曰司歲備物則無遺主矣。司歲五運五行主歲也備物隨五行所主之運備五行所屬之物也隨司歲之氣以備物則謹候氣宜無失病機故帝曰先歲物何也。五運五行六歲始復先無遺主矣。帝曰先歲物何也。備其物以候其用故問先歲物何也。岐伯曰天地之專精也。萬物之性不外五行隨五行所主之氣備五行所屬之物乃得天地之專精也。帝曰司氣者何如。五行司氣者何如岐伯曰司氣者主歲同然有餘不足也。六氣合五運司氣者必與主歲同謂之專精然司氣者多不能盡與主歲同而有有餘不足也。六十

年中惟乙卯乙酉丙辰丙戌丁巳丁亥戊子戊午戊寅戊申己丑己未十二年司氣與主歲同帝曰非司歲物何謂也非司歲所備之物何以不專精故又問之岐伯曰散也故質同而異等也氣味有薄厚性用有躁靜治保有多少力化有淺深此之謂也非司歲所備之物其氣異也所謂異等者氣味有薄厚薄則不足厚則有餘性用有躁靜躁則劣靜則優自氣味薄厚性用躁靜推之則治保有多少力化有淺深卽此質同異等之謂也帝曰歲主藏害何謂害病也五運五行謂之歲主五運五行合於五藏不和則病故問歲主藏害何謂岐伯曰以所不勝命之則其要也水火金木土相爲勝制受制則不勝不勝則病故以所不勝命之則其藏害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上淫之則其藏害之大要也帝曰治之奈何岐伯曰上淫

於下。所勝平之外。淫於內。所勝治之。司天在泉之理備於人身故舉上下外內以明藏害之治。上淫於下。謂司天之氣。淫勝其在下之運氣。當以所勝平之。如少商金運火熱。司天平以鹹寒之類。外淫於內。謂在泉之氣。淫勝其在內之運氣。當以所勝治之。如少宮土運風木。在泉治以辛涼之類。曰平曰治。言治之而得其平。平之而得其治也。帝曰善。平氣何如。無下外內之勝制。謂之平氣。平氣何如。岐伯曰。謹察陰陽所在而調之。以平爲期。正者正治。反者反治。人身之氣合於天地故當謹察陰陽所在而調和之。大要以平爲期。正者正治。言陽盛治陽。陰盛治陰。正治而得其平也。反者反治。言陽虛而陽反盛。陰虛而陰反盛。無容正治。當反治而得其平也。帝曰。夫子言察陰陽所在而調之。論言人迎與寸口相應若引繩小大齊等。命曰

平陰之所在寸口何如。

上文岐伯云察陰陽所在而調之以平爲期靈樞禁服論

云人迎主中寸口主外兩者相應若引繩小大齊等是者名曰平人帝並舉其言謂寸口乃脈之大會而陰之所在寸口何如陰少陰也

岐伯曰

視歲南北可知之矣

五運之中

戊癸化火以戊癸之歲爲南政甲乙丙丁己庚辛壬之歲爲北政故視歲之南北可知其政矣

帝曰

願卒聞之岐伯曰北政之歲少陰在泉則寸口不應

厥陰在泉則右不應太陰在泉則左不應南政之歲

少陰司天則寸口不應厥陰司天則右不應太陰司

天則左不應諸不應者反其診則見矣

甲乙丙丁己庚辛壬北政

之歲如卯酉陽明司天而少陰在泉少陰君火不司氣化則不與歲運相通故寸口之脈不應君火之氣

也少陰不司氣化而左右之間氣則居如當厥陰在泉則少陰居厥陰之右故右不應言右位之少陰不應於寸口當太陰在泉則少陰居太陰之左故左不應言左位之少陰不應於寸口也戊癸配地支南政之歲如子午少陰司天少陰君火不司氣化故寸口司天則右位之少陰不應於寸口太陰司天則左位之少陰不應於寸口六微旨大論云厥陰之右少陰治之少陰之右太陰治之是少陰居厥陰之右太陰相火應在中之運而少陰君火之尊不司氣化不少陰若地之變化故不見於寸口也五運行大論云脈法曰天司陽相火應在中之運而少陰君火之尊不司氣化不少陰之反其診而求之則可見矣反猶離也由此觀之則其義而不診其脈也帝曰尺候何如及於尺也岐伯曰北政之歲三陰在下則寸不應三陰在上則尺不

應。南政之歲，三陰在天，則寸不應；三陰在泉，則尺不應。左右同，故曰知其要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流散

無窮。此之謂也。

上文北政之歲，三陰在泉，則寸不應。故曰北政之歲，三陰在下，則寸不應。

也。以寸推尺，如三陰在上，則尺不應。一如其寸也。上文南政之歲，三陰司天，則寸不應。故曰南政之歲，三陰在天，則寸不應也。以寸推尺，如三陰在泉，則尺不應。一如其寸也。凡此不應，但論少陰。今日三陰以少陰居厥陰之右，少陰居太陰之左，是左右同。左右同者，以太厥之左右而論少陰也。故引六元正紀大論之言，謂知其要者，舉一可以類推，故一言而終。不知其要，則流散無窮。卽此尺候之謂也。帝曰：善。

天地之氣，內淫而病，何如。

上天下地之氣勝，其運氣內淫而發爲民病，何如。承於內之意，而復問也。岐伯曰：歲厥陰在泉，風淫所勝。

岐伯曰：歲厥陰在泉，風淫所勝。上淫于下，外淫於內之意，而復問也。

則地氣不明。平野昧。草乃早秀。民病洒洒振寒。善申

數欠。心痛支滿。兩脇裏急。飲食不下。鬲咽不通。食則

嘔。腹脹善噫。得後與氣。則快然如衰。身體皆重。數音

同○厥陰在泉寅申歲也。厥陰主風。風淫所勝。則塵土飛揚。故地氣不明。地氣不明。則平野昏昧。風動發

陳故草乃早秀。靈樞經脈論云。胃是動。則病洒洒振寒。善申數欠。脾脈上膈挾咽。病則食不下。食則嘔。腹脹善噫。得後與氣。則快然如衰。身體皆重。手厥陰之

脈循胸出脇。病則胸脇支滿。心痛。此厥陰風勝。而胃土脾土受病也。歲少陰在泉。熱淫所勝。則焰浮川澤。陰處反明。民病腹中常鳴。氣上衝胸。喘不能久立。寒熱皮膚

痛。目瞑齒痛。頸腫。惡寒發熱。如瘧。少腹中痛。腹大。蟄

蟲不藏處

去聲下命處之處同順音拙惡去聲下同

如字○少陰在泉卯酉歲也少陰主熱熱

淫所勝則焰淫川澤焰淫川澤則陰處反明靈樞四時氣論云腹中常鳴氣上衝胸喘不能久立邪在大

腸寒熱皮膚痛者肺病也目瞑齒痛頸腫惡寒發熱

如瘧者陽明病也少腹中痛腹大蟄蟲不藏者少陰

火熱之氣也民病如是火淫金病也歲太陰在泉草乃早榮溼淫所勝

則埃昏巖谷黃反見黑至陰之爻民病飲積心痛耳

聾渾渾焞焞嗌腫喉痺陰病見血少腹痛腫不得小

便病衝頭痛目似脫項似拔腰似折髀不可以回脰

如結脣如別焞音純折音舌見音現下見同○回猶曲也太陰在泉辰戌歲也太陰土也土

生萬物故草乃早榮太陰主溼溼淫所勝則埃昏巖谷謂塵埃巖谷皆昏昧也溼淫水溢故土色之黃反

見其黑水土皆爲至陰黃反見黑乃至陰之交民病飲積心痛土溼而火寒也經脈論云三焦是動則病耳聾渾渾焞焞嗌腫喉痺此三焦火氣虛也陰病見血脾絡虛也少腹痛腫不得小便水道不行也又云膀胱是動則病衝頭痛自似脫項如拔腰似折髀不可以曲脛如結脛如裂此太陽水寒病也民病如是乃上溼火寒土勝水病也歲少陽在泉火淫所勝則焰明郊野寒熱更至民病注泄赤白少腹痛溺赤甚則血便少陰同候淵鳥去聲下同○少陽在泉己亥歲也少陽主火火淫所勝則焰明郊野火勝則熱熱極生寒故寒熱更至民病注泄赤白少腹痛溺赤甚則血便皆少陽三焦火热病也少陽少陰皆屬於火火淫金病與少陰同候歲陽明在泉燥淫所勝則霧露清瞑民病喜嘔嘔有苦善太息心脇痛不能反側甚則嗌乾面塵

身無膏澤。足外反熱。陽明在泉子午歲也。陽明主燥病。秋金之氣也。膽病者。嘔宿汁。經脈論云。膽是動。則苦。善太息。心脇痛。不能轉側。甚則面微有塵體。無膏澤。足外反熱。民病如歲。乃金注木病。膽屬木也。歲太陽在泉。寒淫所勝。則凝肅慘慄。民病少腹控舉。引腰脊。上衝心痛。血見溢。

痛領腫。

舉音高。下同見如字。○太陽在泉。丑未歲也。

病形論云。小腸病者。小腹痛。腰脊控舉而痛。經脈論

云。小腸是動。則病。嗌痛。領腫。小腸者。心之府。故上衝

心痛。血見民病如

是水淫火病也。帝曰。善。治之奈何。六氣淫勝。發爲

勝也。金能平之。故治以辛涼。辛涼

岐伯曰。諸氣在泉。風淫於內。治以辛涼。佐以苦甘。以

甘緩之。以辛散之。

上文諸氣在泉。如風淫於內。木氣

勝也。金能平之。故治以辛涼。辛涼

太過則佐以苦。辛涼不及則佐以甘。蓋苦勝金而甘生金也。木氣急而虛則以甘緩之。風邪勝而實則以辛散。熱淫於內治以鹹寒。佐以甘苦以酸收之。以苦發之。寒太過則火氣勝也。水能平之。故治以鹹寒。鹹水而苦助寒也。火氣急而虛則以酸收之。火生於木。補其母也。火邪勝而實則以苦發之。苦性雖寒。本於火味。故曰發。溼淫於內治以苦熱。佐以酸淡。以苦燥發猶散也。溼淫於內治以苦熱。佐以酸淡。以苦燥之。以淡泄之。溼淫於內土氣勝也。溼爲陰故治以火味之苦熱。苦熱不及則佐以酸。苦熱太過則佐以淡。蓋酸生火而淡泄火也。土氣虛而陰溼則以苦燥之。土氣滯而不行則以淡泄之。火淫於內治以鹹冷。佐以苦辛以酸收之。以苦發之。火淫於內。熟氣勝也。水能平之。故治以鹹冷。冷猶寒也。鹹冷大過則佐以苦。鹹冷不及則佐以辛。蓋苦味生土能制。

其水而辛則能生水也。以酸收之。以苦發之。與上文熱淫於內同一義也。燥淫於內治以苦溫。佐以甘辛。以苦下之。燥淫於內。金氣勝也。火能平之。故治以苦溫。苦溫太過。金氣不足。則佐以甘辛。蓋甘生金而辛助金也。苦溫不及。金氣猶盛。更以苦下之下。猶制也。寒淫於內。治以甘熱。佐以苦辛。以鹹寫之。以辛潤之。以苦堅之。寒淫於內。水氣勝也。土能平之。火能溫之。故治以甘熱。甘熱太過。水氣不足。則佐以苦辛。蓋苦性寒而助水。辛屬金而生水也。甘熱不及。水氣猶盛。則以鹹寫之。申明佐以苦辛。辛爲金味。以生水。乃以苦潤之。苦爲寒性。以助水。乃以苦堅之。凡此佐治之法。義各不同。學者當隨其所宜。以爲佐治可也。帝曰。善。天氣之變何如。上文論在泉之氣。此復問天氣之變何如。岐伯曰。厥陰司天。風淫所勝。則太虛埃昏。雲物以擾。寒生春氣。

流水不冰。民病。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脇。脇咽不通。

飲食不下。舌本強。食則嘔。冷泄腹脹。溏泄瘕水閉。蟄

蟲不去。病本於脾。衝陽絕。死不治。

強去聲下同。○厥陰司天己亥歲也。

風淫所勝。則太虛如塵埃之昏昧。雲物以擾而不寧。冬寒春風。寒生春氣。本於寒而生春氣之風也。風性撓動。故流水不冰。經脈論云。脾脈屬脾絡胃。上膈挾咽。其支者別上膈。注心中。是動則病。舌本強。食則嘔。胃脘痛。腹脹。食不下。心下急痛。溏泄瘕水閉。民病如是。乃風淫木勝。脾土病也。蟄蟲不去者。蟄蟲藏於中土。土氣不舒。故不去也。去猶出也。凡此皆病本於脾。若陽明胃脈之衝陽絕。則死不治。衝陽在足跗上動脈。應手少陰司天。熱淫所勝。怫熱至火行其政。民病

胸中煩熱。嗌乾右胠滿。皮膚痛。寒熱欬喘。大雨且至。

唾血。血泄。鼽衄。嚏。嘔。渴。色變。甚則瘡瘍。附腫。肩背。臂  
膚。及缺盆。中痛。心痛。肺膜。腹大滿。膨脹。而喘。欬。病本  
於肺。尺澤絕。死不治。少陰司天。子午歲也。熱淫所勝。則佛熱至。而火行其政。佛猶鬱盛。而肺金病也。大雨且至。言佛熱之時。且有大雨之至。雨雖至。而火氣盛。故唾血。血泄。鼽衄。火淫其血液也。嘔。嘔。渴。色變。火淫其水津也。甚則瘡瘍。附腫。火淫其肌肉也。經脈論云。肺脈起於中焦。循臑臂內。是動則病。肺脹滿。膨脹而喘。欬。缺盆中痛。氣盛。則肩背痛。風寒汗出。氣虛。則肩背痛。寒。渴。色變也。凡此民病。皆本於肺。若肺脈之尺澤絕。則死不治。尺澤在肘內。廉大紋中。肺之合穴也。太陰司天。溼淫所勝。則沈陰且布。雨變枯槁。附腫。骨痛。陰痺。陰痺者。按之不得。腰脊頭項痛。眩。

大便難。陰氣不用。饑不欲食。欬唾則有血。心如懸。病

本於腎。太谿絕。死不治。

太陰司天。丑未歲也。溼淫所勝。則沈陰且布。沈陰布而雨

降。則雨變枯槁。言草之枯槁。因雨溼而滋潤也。靈樞五邪篇云。邪在腎。則病骨痛。陰痺。陰痺者。按之不得

腹脹。腰痛。大使難。肩背頸項痛。時眩。又經脈論云。腎

是動。則病飢不飲食。欬唾則有血。心如懸也。凡此附

腫骨痛諸病。皆本於腎。若腎之太谿脈絕。則死不治。大谿在足內踝後跟骨止陷中之動脈也。少陽

司天。火淫所勝。則溫氣流行。金政不平。民病頭痛。發

熱惡寒而瘡熱上皮膚痛。色變黃赤。傳而爲水。身面

附腫。腹滿仰息。泄注赤白瘡瘍。欬唾血。煩心。胸中熱

甚。則鼽衄。病本於肺。天府絕。死不治。

惡去聲。○少陽司天寅申歲也。

火淫所勝。則溫氣流行。金受火淫。故金政不平。民病頭痛。發熱惡寒。而瘡熱上皮膚痛。火淫肺金也。五邪篇云。邪在肺。則病皮膚痛。寒熱者是也。色變黃赤。卽上文之溺色變也。傳而爲水。言色變黃赤。乃火淫水歟。傳爲水病也。身面附腫。腹滿仰息。泄注赤白。瘡瘍喘唾。血泄鼽衄。胸中熱煩之病。故病亦本於肺。火淫金病也。若肺脈之天府絕。則死不治。天府在腋下三寸。動脈應陽明司天。燥淫所勝。則木乃晚榮。草乃早生。筋骨內變。民病左胠脇痛。寒清於中。感而瘡大涼革候。欬腹中鳴。注泄鶯溏。名木斂。生菀於下。草焦上首。心脇暴痛。不可反側。嗌乾面塵。腰痛丈夫癩疝。婦人少腹痛。目昧背癢。瘡瘍癰。蟄蟲未見。病本於肺。

太衝絕死不治。未舊本訛來今更口陽明司天卯酉  
桀草乃晚生。肝血不榮養其筋骨而筋骨內變則民  
病左胠脇痛。寒清之金氣客於中則感而爲瘡春行  
秋令則大涼革候革候則病荔腹中鳴注泄驚溏矣  
木乃晚榮則名木飲而生氣鬱於下草乃晚生則草  
焦上首而瘁於上經脈論云。膽是動則病心脇痛不  
能轉側肝是動則病嗌乾面塵腰痛大夫瘻疝婦人  
少腹腫也目爲肝竅故目昧膽脈起於目銳皆故昔  
瘍瘍瘍瘍者肝血虛也。蟄蟲未見者蟄蟲見於春今  
草木晚發故蟄蟲未見而病本於肝若肝脈之太衝  
絕則死不治太衝在足大指本節後二寸肝經之俞  
穴太陽司天寒淫所勝則寒氣反至水且冰血變於  
中發爲癰瘍民病厥心痛嘔血血泄軼衄善悲時眩  
仆運火炎烈雨暴乃雹胸腹滿手熱肘癰腋腫心澹

始渴而欲飲。病本於心。神門絕死不治。太陽司天辰戌歲也。寒淫  
所勝則寒氣反至。反至者非其時也。水且冰者。凍已解而水且冰也。寒氣凝斂則血變於中而發爲癰瘍。民病厥心痛。善悲時。眩仆者。五邪篇云。邪在心則病心痛。喜悲時。眩仆也。血變於中外。不發爲癰瘍。則內嘔血而血泄。斃衄。此寒勝火鬱之病也。若運火炎烈而寒氣上淫。則雨暴乃雹。火受水制。則胸腹滿經脈論云。心主包絡。是動則病。手心熱。臂肘攀急。腋腫甚。則胸脇支滿。心中憺憺大動。面赤目黃。又云。心是動則病。嗌乾心痛渴而欲飲。甚則色始火從水色也。凡此諸病。乃水淫火鬱。皆本於心。若心脈之神門絕死。不治。神門在掌後銳。所謂動氣知其藏也。總結上文而言。脾之

衝陽肺之尺澤。天府腎之太谿。肝之太衝。心之神門。皆動脈應手。所謂動氣。診其動氣而知其五藏之死。骨端心之俞穴也。

生也。帝曰：善治之奈何？司天氣勝，發爲民病，治之奈何？岐伯曰：司天之

氣風淫所勝，平以辛涼，佐以苦甘，以甘緩之，以酸寫

之。外淫於內，所勝治之，故上文在泉曰治。上淫於下，所勝平之，故此司天曰平。平猶治也。風淫所勝，木氣勝也。

金能治之，故平以辛涼。辛涼太過，則佐以苦。

辛涼不及，則佐以甘。蓋苦勝金，而甘生金也。木氣急

而虛，則以甘緩之。風邪勝，而實，則以酸寫之，以明不

但金味能寫，而木之本味，亦能寫也。寫猶達也。達之

所以散熱，淫所勝，平以鹹寒，佐以苦甘，以酸收之。熱

之也。

火氣勝也。水能治之，故平以鹹寒。鹹寒太過，則

佐以苦甘。甘爲土味，以勝水。苦爲火味，以平寒也。鹹

寒不及，則以酸收之。溼淫所勝，平以苦熱，佐以酸辛。

收之而助其鹹寒也。溼淫所勝，平以苦熱，佐以酸辛。

以苦燥之，以淡泄之。溼上甚，而熱治以苦溫，佐以甘

辛以汗爲故而止。溼淫所勝土氣勝也。溼氣爲陰火能治之。故平以火味之苦熱。苦熱不及則佐以酸。生火辛爲金味以生水也。土氣寒溼以苦燥之。土氣炎燥以淡泄之泄滲泄也。寒類於溼燥類於熱溼上甚而熱是寒熱相兼既溼且燥宜從外解故治以苦溫。苦溫所以散寒溼也。佐以甘辛甘辛所以滋燥熱也。必以汗爲復其故而病可止此土淫所勝而有寒溼燥熱之氣也。火淫所勝平以鹹冷佐以苦甘以酸收之以苦發之以酸復之。熱淫同鹹冷舊本訛酸冷今改。治之故平以鹹冷鹹冷太過則佐以苦甘苦爲火味以平冷甘爲土味以勝水也。鹹冷不及則以酸收之而助其鹹冷也。火淫而熱氣過盛以苦發之發之而熱氣內減仍以酸復之。此以苦發之以酸復之上文熟淫所勝未之言也。故復言熟淫同燥淫所勝平以苦溫佐以酸辛。

以苦下之。燥淫所勝，金氣勝也。火能治之，故平以苦溫。苦溫不及，則佐以酸；苦溫太過，則佐以辛。蓋酸生火，而辛生水也。燥淫而金氣過盛，則以苦下之。寒淫所勝，平以辛熱佐以甘苦，以鹹寫之。寒淫所勝，水氣勝也。燥火能治之，故平以燥氣之辛火氣之熱。辛熱不及，則佐以甘苦。甘生金而苦助火也。辛熱太過，則以鹹寫之。凡此佐平之法，味各不同，理無不合。學者當隨其所宜，以爲佐平可也。帝曰：善。邪氣反勝，治之奈何。上文治是以所勝氣味治平，淫勝倘氣味太過，則邪氣反勝，故承上文之意而復問之。岐伯曰：風司於地，清反勝之，治以酸溫。佐以苦甘，以辛平之。先舉在泉之勝氣，以明之上文云風淫於內治以辛涼，是風司於地清反勝之清氣反勝，今當治以酸溫，酸生火溫勝清也。酸溫不及，清氣猶勝，則佐以苦，苦助溫也。酸溫太過，金氣過虛，則佐以甘，甘生金也。凡此治佐，以

金之清氣反勝。味屬於辛。乃以辛而如是以平之上。文在泉氣勝。則曰治。司天氣勝。則曰平。今論在泉。亦曰平。以明治之卽所以平之。平之卽所以治之。故於此復言平之。下文司天邪勝。并不言平也。熱司於地。寒反勝之。治以甘熱。佐以苦辛。以鹹平之。上文云。熱淫於內。治以鹹。寒是熱司於地。寒反勝之。寒氣反勝。今當治以甘熱。甘勝水。熱勝寒也。甘熱不及寒氣。猶勝。則佐以苦。苦生甘也。甘熱太過。水氣過虛。則佐以辛。辛生水也。凡此治佐。以水之寒氣反勝。味屬於鹹。乃以鹹而如是以平之。

溼司於地。熱反勝之。治以苦冷。佐以鹹。甘以苦平之。上文云。溼淫於內。治以苦熱。是溼司於地。熱反勝之。熱氣反勝。今當治以苦冷。鹹助冷也。苦冷太過。熱氣過虛。則佐以甘。甘勝水也。凡此治佐。以火之熱氣反勝。味屬於苦。乃以苦而如是以平之。火司於地。寒反勝之。

治以甘熱。佐以苦辛。以鹹平之。

上文云火淫於內治以鹹冷是火司於地

寒反勝之寒氣反勝今當治以甘熱甘勝水而熱溫寒也甘熱不及寒氣猶勝則佐以苦苦助熱也甘熱太過寒氣過虛則佐以辛辛生水也凡此治佐以燥

水之寒氣反勝味屬於鹹乃以鹹而如是以平之燥

司於地熱反勝之治以辛寒佐以苦甘以辛平之以

和爲利。

辛寒舊本訛平寒辛不舊本訛酸平今改。

上文云燥淫於內治以苦寒是燥司於地熱

反勝之熱氣反勝今當治以辛寒辛生水而寒勝熱也熱反勝而金氣過虛則佐以甘甘生金也凡此治佐以燥司

於地味屬於辛乃以辛而如是以平之上文所佐之味皆因反勝之味有太過不及而佐之此所佐之味

不因辛寒之太過不及仍因燥金之太過不及是佐

司地之味不佐所勝之味也至以辛平之亦言司地之味不言所勝之味是佐雖不同大要以和爲利爾

蓋治所勝之味未得其平。佐之得宜則司地之氣自和。司地之氣未得其平。佐之得宜則所勝之氣亦和。凡此乃以和爲利責學者之能善悟也。

### 寒司於地。熱反勝之治以鹹冷。

佐以甘辛。以苦平之。

上文云。寒淫於內。治以甘熱。是以當治以鹹冷。鹹助水而冷勝熱也。鹹冷太過則佐

以甘。甘勝水也。鹹冷不及則佐以辛。辛生水也。凡此治佐以火之熱氣反勝味屬

於苦。乃以苦而如是以平之。帝曰。其司天邪勝何如。

其司天邪勝。岐伯曰。風化於天。清反勝之治以酸寒。

佐以甘苦。

上文云。風淫所勝。平以辛涼。是風化於天。清反勝之清氣反勝。今當治以酸溫。佐以

甘苦與司地邪熱化於天。寒反勝之治以甘溫。佐以勝同。一義也。熱化於天。寒反勝之治以甘溫。佐以

苦酸辛。

上文云。熱淫所勝。平以鹹寒。是熱化於天。寒反勝之寒氣反勝。今當治以甘溫。甘溫不及。

則佐以苦酸。苦生甘而酸生熱也。溼化於天。熱反勝之。治以苦寒。佐以苦酸。上文云。溼淫所勝。平以苦熱。是溼化於天。熱反勝之。熱氣

反勝。今當治以苦寒。苦寒不及。則佐以苦助其寒也。苦寒太過。則佐以酸。酸生火也。火化於天。

寒反勝之。治以甘熱。佐以苦辛。上文云。火淫所勝。平以鹹冷。是火化於天。

寒反勝之。寒氣反勝。今當治以甘熱。佐以苦辛。與司地邪勝。同一義也。燥化於天。熱反

勝之。治以辛寒。佐以苦甘。上文云。燥淫所勝。平以苦溫。是燥化於天。熱反勝之。

熱氣反勝。今當治以辛寒。佐以苦甘。與司地邪勝。同一義也。寒化於天。熱反勝之。

治以鹹冷。佐以苦辛。上文云。寒淫所勝。平以辛熱。是以辛化於天。熱反勝之。熱氣反勝。

今當治以鹹冷。佐以苦辛。上文司地佐以甘辛。蓋苦能生甘。其義一也。帝曰。六氣相勝。

奈何。上文邪勝乃氣味大過，故復有六氣相勝之間。岐伯曰：厥陰之勝耳。鳴

頭眩。憤憤欲吐。胃鬲如寒。大風數舉。倮蟲不滋。胠脇

氣并化而爲熱。小便黃赤。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腋。腸鳴飧泄。少腹痛。注下赤白。甚則嘔吐。鬲咽不通。厥

之勝風氣勝也。風勝則耳鳴。頭眩。鳴眩無定。則憤憤

欲吐。欲吐不吐。則胃鬲如寒。凡此鳴眩欲吐如寒。皆

火風數舉之所致也。風者木也。木克其土。則倮蟲不

滋。不滋燥而不潤也。木氣內逆。不能樞轉從外。則胠

脇氣并化而爲熱。熱鬱於下。則小便黃赤。熱鬱於上。則胃脘當心而痛。上支兩腋。熱鬱於下。不和於中。則

腸鳴飧泄。少腹痛。注下赤白。熱鬱於上。不和於中。則

少陰之勝心下

熱。善饑。齋下反動。氣遊三焦。炎暑至。木乃津。草乃萎。

嘔逆躁煩。腹滿痛溏泄。傳爲赤沃。

齊臍同

少陰之

則心

下熱而善飢

熱勝于上

不足於下

則臍下反動

則氣遊

三焦

少陽

兩火相合

氣如炎暑

故炎暑至

至極

臍下相火之所居也

臍下反動則氣遊

三焦

少陽

木乃流津草乃焦萎

少陽三焦不和

則嘔逆少陰心腎不交

則躁煩君相二火逆于中土

不能外出則腹滿痛

溏泄甚則傳爲赤沃

赤沃血液

也炎暑已極則木乃流津草乃焦萎少陽三焦不和

則嘔逆少陰心腎不交則躁煩君相二火逆于中土

不能外出則腹滿痛

溏泄甚則傳爲赤沃

赤沃血液

也

太陰之勝火氣內鬱

瘡瘍於中

流散於外

病在胠

脇甚則心痛熱格

頭痛喉痺項強獨勝

則溼氣內鬱

寒迫不焦痛留頂

且引眉間胃滿

雨數至燥化乃息

少腹滿腰彊內不便善注泄足下溫頭重足脰

脰腫飲發於中附腫於上

息舊本訛見今改

太陰之勝

氣勝也溼勝則火

鬱故火氣內鬱火鬱則瘡瘍於中從中而流散於皮膚之外其瘡瘍在肢腸之皮膚故曰病在肢腸若瘡瘍於中不能流散於外甚則心痛而熱格矣熱格於上則頭痛喉痺項強此火氣內鬱而有如是之病也若非火氣內鬱而太陰之氣獨勝則溼氣內鬱溼氣爲寒故寒迫下焦太陰主溼太陽主寒寒迫下焦則太陽之氣不能從經脈而開於外故痛留顙項而互引眉間蓋太陽之脈起於目內眞從眉間而上額交顙也溼氣內鬱則太陰之氣不能從經脈而開於內故胃滿兩溼之氣數至而燥化乃息蓋太陰之脈屬脾絡胃此脾胃不利燥溼之氣不相交濟而然也少腹滿腰雖重強內不小便善注泄此太陽寒水之爲病也足下溫頭重足脰與附皆腫飲盜於少陽之勝中而附腫於上此太陽寒水之爲病也陰溼土之爲病也熱客於胃煩心心痛目赤欲嘔嘔酸善饑耳痛溺赤善驚譖妄暴熱消爍草萎水澗介蟲乃屈少腹痛下

沃赤白少陽之勝火氣勝也火勝故熱客於胃胃絡通心故煩心心痛火熱上炎則目赤火熱在

中則欲嘔嘔酸善飢水陰不濡空竅則耳痛火熱之氣下行水府則溺赤水火陰陽不相交濟則善驚譖妄暴熱而消爍萬物則草萎水涸金類之介蟲乃屬火熱之氣傷其血波則少腹痛下沃赤白陽明

之勝清發於中左胠腋痛溏泄內爲隘塞外發癩病

大涼肅殺華英改容毛蟲乃殃胸中不便隘塞而歎

便平聲下同○陽明之勝金氣勝也金勝故清發於

中金勝木虛故左胠脇痛清發於中故大便溏泄塞

乾塞也癩疝猶瘻疝也經脈論云肝是動病丈夫瘻

病甚則嗌乾此肝木受病故內爲嗌塞外發癩病金

氣勝故大涼肅殺大涼肅殺則草之華英改容木類之毛蟲乃殃經脈不能從肝貫膈上注於肺故胸中

不便隘塞而歎太陽之勝凝慄且至非時水冰羽乃後化痔

瘡發寒厥入胃。則內生心痛。陰中乃瘍。隱曲不利。互

引陰股筋肉拘苛。血脈凝泣。絡滿色變。或爲血泄。皮

膚否腫。腹滿食減。熱反上行。頭項凶頂。腦戶中痛。目

如脫。寒入下焦。傳爲濡寫。泣音濇。否批上聲。下同。肉

頤同音信○太陽之勝。寒

氣勝也。寒勝則凝慄。且至有非時之水冰。水寒氣勝。

火熱受制。故火類之羽蟲。後時生化。寒勝火鬱。則痔。

瘡乃發。痔與瘡皆寒勝火鬱之病也。寒勝厥逆而入。

於胃。則內生心痛。心痛。胃脘當心而痛也。寒入陰中。

則陰中乃瘍。陰中乃瘍。則隱曲不利。從陰中而互引。

陰股則筋肉拘苛。筋掣急。日拘肉暴痛。日苛內則血

脈凝滯。外則絡滿色變。通詳虛實論。帝有經虛絡滿

之間。或爲血泄。血脈凝滯而下泄也。皮膚否腫。絡脈

色變。而外浮也。皮膚否腫。則腹滿食減。或爲血泄。則

熱反上行。熱反上行。則頭項。齒項。腦戶中皆痛甚。則

目如脫經脈論云足太陽之脈病衝頭痛目似脫瘡頭頸項痛若寒入下焦決瀆有乖則傳爲濡寫

帝曰治之奈何六氣相勝治之奈何岐伯曰厥陰之勝治以甘

清佐以苦辛以酸寫之

甘者土之味清者金之氣土相生以治厥陰風木之勝

佐以苦辛者苦爲火味以生土辛爲金味以制木所以助其甘清也木性條達酸主收斂反其性而斂之

則寫故以少陰之勝治以辛寒佐以苦鹹以甘寫之

辛者金之味寒者水之氣金水相生以治少陰火熱之勝佐以苦鹹者苦雖火味其氣則寒鹹爲水味所

以助其辛寒也火性急速反其性而緩之則寫故以甘寫之太陰之勝治以鹹熱

佐以辛甘以苦寫之鹹者水之味熱者火之氣太陰土燥鹹以治之太陰土溼熱以

治之佐以辛甘者土氣有餘辛以散之上氣不足甘以資之土性喜溫反其性而寒之則寫子性喜潤反

其性而燥之則寫苦爲火味性燥而寒故以苦寫之土位中央灌漑四旁氣貴和平故其治佐如此下文陽明之勝亦言以苦泄之其義一也少陽之勝佐以甘寫之

少陽之治與少陰同苦爲火味故不曰佐以苦而曰佐以甘鹹甘爲土味以生金所以助其辛

寒也陽明之勝治以酸溫佐以辛甘以苦泄之爲酸

木味溫爲火氣木火相生以治陽明金氣之勝陽明有燥金之氣有清金之氣燥氣有餘故佐辛以散之清氣不足故佐甘以資之以苦泄之而同於太陰也不曰寫而曰泄者以明寫之乃所以泄也太陽之勝治以甘熱佐以苦酸以鹹寫之苦舊本訛辛今改○甘爲土味

熱爲火氣火土相生以治太陽寒水之勝佐以苦酸者木火相生所以助其甘熱也水注善下反其性而凝之則寫故帝曰六氣之復何如有六氣之勝卽有以鹹寫之

帝曰六氣之復何如六氣之復故復問

之岐伯曰悉乎哉問也厥陰之復少腹堅滿裏急暴

痛偃木飛沙。偶蟲不榮厥心痛汗發嘔吐飲食不入。入而復出筋骨掉眩清厥甚則入脾食痹而吐衝陽

絕死不治

始焉受制既乃復也其氣雖復經脈未和故厥陰之復少腹堅滿裏急暴痛風氣盛

故偃木飛沙木盛土衰故偶蟲不榮厥心痛者靈樞厥病篇云厥心痛色蒼蒼如死狀終日不得太息肝

心痛也汗發風傷肌腠也嘔吐肝氣逆也肝氣逆故

飲食不入入而復出也筋骨掉眩風氣盛也清厥手

足清冷厥逆也甚則木逆其土病入於脾故食痹而

吐痹閉也上閉不達故吐也若木盛土衰至胃脈之

衝陽絕則死不治

少陰之復燠熱內作煩燥鼽嚏少腹絞痛

火見燔燒嗌燥分注時止氣動於左上行於右欬皮

膚痛暴瘡心痛鬱冒不知人乃洒淅惡寒振慄譖妄  
寒已而熱渴而欲飲少氣骨痿隔腸不便外爲浮腫  
噦噫亦氣後化流水不冰熱氣大行介蟲不復病癥  
疹瘡瘍癰疽瘻痔甚則入肺欬而鼻淵天府絕死不  
治便如字○受制而復經脈未和故少陰之復燠熱  
內作煩躁丸瘧少陰從不上故少腹絞痛上合君火  
故火見燔燔喎燥熱氣下逆則分注分小便之水津  
從大便而如注也時止者時注時止而復注也氣動  
於左少陰之腎氣也上行於右上乘於肺也乘於肺  
故欬皮膚痛肺主聲肺病故暴瘡心屬少陰熱氣有  
餘故心痛痛極則鬱冒不知人熱氣內鬱則生外寒  
故外乃洒淅惡寒內則振慄譖妄若寒已而熱則渴  
而欲飲若譖妄已則少氣振慄已則骨痿陰陽水火不  
交會於中土則隔腸不便外則發爲浮腫

上厥胸中不便。飲發於中。欬喘有聲。大雨時行。鱗見。

於陸頭項痛重而掉脣尤甚。嘔而密默。唾吐清液甚。

則入腎。竅寫無度。太谿絕。死不治。太陰受制。則濕氣不變。不舉。今大絶。

之復溼變乃舉受制而復經脈未和故體重中滿食  
欬不化壅爲陰氣陰土厥則胸中不更通首月也

胸中不便，則飲發於口，而欬喘有聲矣。大雨時行，土之溼也。鱗見於壅土，無水汎也。淫雨大陽之經，無利。

**頭頂痛重而掉癥尤甚**溼傷陽明之經脈則脹而密  
**默啞吐清液甚則溼邪入腎而竅寫無度**前後二陰

者腎之竅前陰水竅俱從大便而出故曰竅寫若土盛水衰至腎脈之太谿絕則死不治少陽之復大熱將至枯燥燔蒸介蟲乃耗驚癲欬衄心熱煩躁便數憎風厥氣上行面如浮埃目乃瞞瘛火氣內發上爲口糜嘔逆血溢血泄發而爲瘧惡寒鼓慄寒極反熱噬絡焦槁渴飲水漿色變黃赤少氣脈萎化而爲水傳爲胷脢甚則入肺欬不血泄尺澤絕死不治便如字○少陽受制則熱氣不行今少陽之復大熱將至則枯燥燔葵金受火刑則介蟲乃耗民病驚癲欬衄火刑肺金之病也心熱煩躁火氣乘心之病也少陽三焦之氣不和則小便數而外憎風便數憎風則厥氣上行厥氣上行則面如浮埃目乃瞞瘛此少陽厥氣上行而生陽之氣不榮於面目

也。若火氣內發，則上爲口糜，中爲嘔逆，下爲血溢。血泄此少陽火氣內發，而三焦之氣不和於上中下也。少陽之氣發爲瘧病，則惡寒鼓慄，寒極反熱，熱則嗌絡焦槁渴，飲水漿，溺色變爲黃赤。此少陽瘧發之病也。少氣脈萎化而爲水，傳爲胷腫。此少陽元真之氣內虛也。甚則邪火入肺，欬而血泄，致火盛金衰，而肺脈之尺澤絕，則死不治。陽明之復，清氣乃舉。森木蒼乾，毛蟲乃

厲。病生胠脇，氣歸於左，善太息，甚則心痛，否滿腹脹而泄。嘔苦欬，噦煩心，病在鬲中。頭痛，甚則入肝，驚駭筋攣，太衝絕，死不治。陽明受制，則清氣不舉。今陽明之復，則清氣大舉。木受金刑，則森木蒼乾。毛蟲乃屬厲，猶病也。病生胠脇，氣歸於左，肝木病也。善太息，膽木病也。甚則清氣太過而心痛，以及否滿腹脹而泄。陽明氣逆，則嘔苦，肺胃不和，則欬胸有固寒，則噦胃，絡不通於心，則煩心，而病在鬲。

中厥陰肝脈上出額與督脈會於顛。肝脈病故頭痛甚則金氣乘肝而驚。駭筋攀若金盛木衰至肝脈之死不治。太陽之復厥氣上行水凝雨冰羽蟲乃死。

心胃生寒胸膈不利心痛否滿頭痛善悲時眩仆食減腰脽反痛屈伸不便地裂冰堅陽光不治少腹控舉引腰脊上衝心唾出清水及爲嘔噫甚則入心善忘善悲神門絕死不治厥氣寒氣也太陽受制則寒行寒氣上行則水凝雨冰水勝火減故火類之羽蟲乃死寒氣盛故心胃生寒心胃生寒故胸膈不利胸膈不利故心痛否滿太陽經脈上行於頭故頭痛陰氣勝故善悲頭痛則時眩仆中土虛寒則食減太陽經脈不和則腰脽反痛而屈伸不便寒氣已極則地裂冰堅而陽光不治寒氣在下則少腹控舉由下而

中則引腰脊由中而上則上衝心寒氣止衝則唾出  
清水及爲嘯爲噫嘯者火土不相生也甚則寒氣  
入心脈故善忘善悲若水盛火衰至心脈之神門絕則死不治帝曰善治之奈何六氣

之復治岐伯曰厥陰之復治以酸寒佐以甘辛以酸  
之奈何

寫之以甘緩之治復之法但當助其本氣惟熱燥之  
木之味寒者水之氣治以酸寒助木氣也恐寒氣之  
過甚則佐以甘恐酸味之過甚則佐以辛夫治以酸  
者乃以酸寫之寫舒也下寫倣此佐以甘辛者乃  
以寒者乃以酸寫之寫舒也下寫倣此佐以甘辛者乃  
以甘緩之酸寒而但日酸甘辛而但日甘省文也此  
治厥陰之復助少陰之復治以鹹寒佐以苦辛以甘  
之而不折之也少陰之復治以鹹寒佐以苦辛以甘  
寫之以酸收之辛苦發之以鹹更之鹹者水之氣治以  
鹹寒折火氣也火氣過虛則佐以苦苦爲火味以助  
火也火氣過盛則佐以辛辛爲金味以生水也或以

甘寫之而平其水。或以酸收之而生其火。夫佐以苦辛者。辛苦乃所以發之。治以鹹寒者。乃以鹹裏之。此治少陰熱氣之復。或助之而或折之也。太陰之復。治以苦熱。佐以酸辛。

以苦寫之。燥之泄之。

苦爲火味。熟爲火氣。治以苦熟。助土氣也。火氣不足。則佐以酸。木生火也。火氣過甚。則佐以辛。金生水也。夫治以苦熱者。乃以苦寫之。以熟燥之。土濕則燥之。土燥則泄之。此治太陰之復。

助之而不折之也。少陽之復。治以鹹冷。佐以苦辛。以

鹹裏之。以酸收之。辛苦發之。發不遠熱。無犯溫涼。少

陰同法。治以鹹冷。折火氣也。火氣過虛。則佐以苦。

火氣過盛。則佐以辛。或以鹹裏之而泄其火。或以酸收之而生其火。夫佐以苦。辛者。辛苦乃所以發之。辛金味也。苦火味也。申明辛苦發之。乃發不遠熱也。發不遠熱。則用其熱以助火。無犯溫以涼治之。此法少陽少陰。皆屬於火。故此治佐之法。與少陰同。陽

明之復治以辛溫。佐以苦甘。以苦泄之。以苦下之。以甘補之。甘補之。金溫爲火氣。以折金治。以辛溫。金氣平矣。苦爲火味。以折金。甘爲土味。以生金。佐以苦甘。金氣平矣。或金氣有餘。則但以苦泄之。以苦下之。金氣不足。則但以甘補之。此治陽明燥。太陽之復治。以鹹熱。佐氣之復。或折之而或助之也。太陽之復治。以鹹熱。佐以甘辛。以苦堅之。鹹爲水味。以助水熱爲火氣。以溫寒治。以鹹熱助水氣也。水氣盛。則佐以甘。水氣虛。則佐以辛。水得其平。無容補瀉。則但以苦堅之。水寒而濟以火味。水火既濟。則堅固也。此治太陽之復治。助之而不折之也。治諸勝復。寒者熱之。熱者寒之。溫者清之。清者溫之。散者收之。抑者散之。燥者潤之。急者緩之。堅者柔之。脆者堅之。衰者補之。強者寫之。各安

其氣必清必靜則病氣衰去歸其所宗此治之大體

也。強如字。總結上文諸勝復之治而言治之大體如是也。帝曰善氣之上下何

謂也。承上文勝復而問勝氣居上復氣居下氣之上下在於人身發爲民病何謂也。岐伯曰

身半以上其氣三矣天之分也天氣主之身半以下

其氣三矣地之分也地氣主之以名命氣以氣命處

而言其病半所謂天樞也故上勝而下俱病者以地

名之下勝而上俱病者以天名之所謂勝至報氣屈

伏而未發也復至則不以天地異名皆如復氣爲法

也。分去聲○陰陽繫日月論云腰以上爲天腰以下爲地天爲陽地爲陰正月六月主足之少陽二月

五日主足之太陽三月四月主足之陽明是人身三陽之氣主歲半以上故曰身半以上其氣三矣天爲陽乃天之分也天分則天氣主之又云七月十二月主足之少陰入月十一月主足之太陰九月十月主足之厥陰是人身三陰之氣主歲半以下故曰身半以下其氣三矣地爲陰乃地之分也地分則地氣主之身半以上之三氣名曰少陽太陽陽明身半以下之三氣名曰少陰太陰厥陰是以三陽三陰之名而命身半以上身半以下之氣也足少陽之脈起於目鏡皆足太陽之脈起於目內背足陽明之脈起於鼻頸中是三陽者天之分也其經脈之氣皆起於上足少陰之脈起於足小指之下足太陰之脈起於足大指指之端足厥陰之脈起於足大指叢毛之際是三陰者地之分也其經脈之氣皆起於下是以在上在下後可言其內外上下之病人身天樞之穴居臍之上而天氣之中故申明身半以上身半以下之半者所謂天樞也故身半以上之陽氣勝而身半以下俱病者

其病在地。以地名之。身半以下之陰氣勝。而身半以上俱病者。其病在天。以天名之。夫氣勝之時。復氣屈而不伸。故所謂勝至。其報復之氣。尙屈伏而未發也。如復氣既至。則無分上下。故不以天地異名。皆如復氣爲法也。下文云。有勝則復。無勝則否。是復有一定之成法也。

帝曰。勝復之動。時有常乎。氣有必乎。

承復氣爲法之意。問勝復之動。一歲六時有常數乎。所勝之氣有可必乎。

岐伯曰。時有常位。而氣無必也。

一歲六時。始於厥陰。終於太陽。時有常位。

而氣之勝復。則因勝以復。無可必也。帝曰。願聞其道也。時有常位。則氣則有常復。故願聞勝復之常道也。

岐伯曰。初氣終三氣。天氣主之。勝

之常也。四氣盡終氣。地氣主之。復之常也。有勝則復。

無勝則否。

春夏爲陽。陽者天氣也。故初氣終三氣。天氣主之。先勝後復。勝氣常在歲半之上。故

爲勝之常也。秋冬爲陰。陰者地氣也。故四氣盡終氣則有復無勝則無復。此爲勝復之常。而勝復之變不可爲期。帝曰善。復己而勝何如。有勝則復理之常也。復己而又有勝則何如。岐伯曰。勝至則復。無常數也。衰乃止耳。復己而勝。不復則害。此傷生也。數如字下無問

其數之數同。至猶極也。其復也。勝極則復。復無常數也。復氣自衰。方乃止耳。衰乃止。則復己。復己而又有所勝。若復己而所勝不復。則害不復。則害此傷生也。如水勝火。屈火復則傷金。火氣已。金氣又當復勝。如不復勝。則金受火害。帝曰。復而反病。何也。不復則害。復而反病。則主又何也。岐伯曰。居非其位。不相得也。大復其勝。則主勝之。故反病也。所謂火燥熱也。勝氣在歲半之上。復氣在歲半之下。如燥

氣之復當少陽相火之四氣風氣之復當陽明燥金之五氣火氣熱氣之復當太陽寒水之終氣皆居非其位居非其位不相得也始勝終後雖大復其勝則主時之氣勝之故反病也居非其位者火氣熱氣居太陽寒水之位燥氣居少陽相火之位所謂火爆熱也例而推之風木之氣居陽明燥金之位亦在其中土溼之氣王於四時故不與也帝曰治之何如復而反病四時故不與也帝曰治之何如岐伯曰夫氣之勝也微者隨之甚者制之氣之復也和者平之暴者奪之皆隨勝氣安其屈伏無問其數以平爲期此其道也六氣之勝有微甚六氣之復有和暴夫氣制伏以治之氣之復也復氣和者平以治之復氣暴者奪以治之勝氣固勝而復氣猶勝治之之法皆隨其勝氣以安其屈伏無問氣味多寡之數大要以平爲期此其治之道也帝曰善客主

之勝復奈何。一歲之中有加臨之客氣有六位之主

則復

帝

氣或主氣勝客氣或客氣勝主氣有勝

故問之岐伯曰主客之氣勝而無復也合六氣而論

復

而客

主之氣同時同位主氣一

定

客氣變遷

故但有勝而無復也

之有勝則有

主氣客氣彼此相勝有勝之而

岐伯

曰主勝逆客勝

逆有勝之而從故問逆從何如

岐伯

曰其逆從何如

從天之道也

六氣主歲每歲皆同氣之常也加臨客氣隨司天在泉而遷轉氣之暫也常可

屈而暫不可屈

故主

氣勝客氣則爲逆而客氣勝主

氣則爲從

此因司天而有客氣之勝故曰天之道也

然皆發

帝曰其生病何如

主客之氣有勝無復

然皆發

爲民病故問其生病何如

岐伯

曰厥陰司天客勝則耳鳴掉眩甚則歎主勝則胸脇

痛舌難以言客勝主勝勝氣雖有不同而人身經脈

之病皆應司天之氣下文在泉亦有主

客勝氣之不同而人身經脈之病皆應在泉之氣也。厥陰司天初之客氣陽明燥金二之客氣太陽寒水三之客氣厥陰風木客勝者凡此三氣皆可勝也。耳鳴掉眩風動之病也甚則肝氣土逆而欬主勝者初之氣厥陰風木二之氣少陰君火三之氣太陰溼土凡此三氣皆可勝也三氣主時每歲皆然下俱倣此胸脇痛肝木之病也舌難以言嗌乾而舌難言也少陰司天客勝則鼽嚏頸項強肩背督熱頭痛少氣發熱耳聾目瞑甚則附腫血溢瘡瘍欬喘主勝則心熱煩躁甚則脇痛支滿少

司天初之客氣太陽寒水二之客氣厥陰風木三之客氣少陰火熱凡此客氣皆可勝也少陰腎氣虛於上則鼽嚏頸項強肩背督熱頭痛少陰心氣虛於內則少氣發熱耳聾目瞑甚則附腫少陰熱氣傷其血分不充膚腠則血溢瘡瘍欬喘若主時之氣勝則少陰心腎不交故心熱煩躁甚則病及心包而脇痛支滿

滿

太陰司天。客勝則首面附腫。呼吸氣喘。主勝則胸

腹滿食已而瞀。

太陰司天初之客氣厥陰風木二之客氣少陰君火三之客氣太陰溼土

凡此客氣皆可勝也。首面附腫溼注病也。

呼吸氣喘太陰病也若主時之氣勝則脾胃之氣不和而胸腹

滿督目垂貌食已而瞀轉輸不捷也。

少陽司天。客勝則丹彤外發。及爲

丹熛瘡瘍。嘔逆喉痺。頭痛嗌腫。耳聾。血溢內爲癰癧。

主勝則胸滿欬仰息甚而有血。手熱。

○少陽司天初少陽同熛音腫

之客氣少陰君火二之客氣太陰溼土三之客氣少

陽相火凡此客氣皆可勝也。丹疹外發及爲丹熛瘡

瘍火氣外淫也。嘔逆喉痺頭痛嗌腫耳聾火氣內逆

也。熱傷血分則血溢血不築筋則內爲癰癧若主時

之氣勝則少陽三焦之氣不和故胸滿欬仰息始則

火熱傷氣既則傷其血分故甚而有血不但病足之

經脈兼病手之經脈故手熱。陽明司天清復內餘則

蓋手之三陽從手走頭也。

陽明司天清復內餘則

厥衄嗌塞心鬲中熱。厥不止而白血出者死。

陽明者清氣也

清復內餘言陽明司天受客氣主氣之勝則陽明清氣鬱而不舒故司天於上而復有餘於內也清復內餘則金氣不伸故厥衄嗌塞心鬲中熱白血肺藏之血也若厥不止而白血出則肺氣并傷故死不言客

勝主勝但言清復內餘以明六氣雖有客主之勝而皆病司天之氣乃舉一以例其餘下文太陽在泉亦

然太陽司天客勝則胸中不利出清涕感寒則厥主

勝則喉嗌中鳴

太陽司天初之客氣少陽相火二之客氣陽明燥金三之客氣太陽寒水

凡此客氣皆可勝也胸中不利寒氣內隔也出清涕皮毛不利也感寒則厥寒氣外感於皮毛則肺受之而病厥也若主時之氣勝則太陽寒水上逆故喉嗌中鳴鳴水聲也厥陰在泉客勝則

大關節不利。內爲痙強拘癱。外爲不便。主勝。則筋骨  
繇併。腰腹時痛。繇搖同○四氣盡終氣地氣主之。厥  
氣太陽寒水終之客氣厥陰風木凡此客氣皆可勝  
也。大關節不利。大筋攀急也。痙強拘癱。筋不和於內  
也。不便乃舉止不快。筋不和於外也。主勝者。四之氣  
少陽相火。五之氣陽明燥金。終之氣太陽寒水。凡此  
三氣皆可勝也。三氣之勝下文皆同。筋骨搖併猶少  
之內爲痙強拘癱也。腰腹時痛。猶之外爲不便也。少  
陰在泉。客勝。則腰痛。尻股膝髀腨膚足病。督熱以酸。  
胷腫不能久立。溲便變。主勝。則厥氣上行。心痛發熱。  
鬲中衆痹皆作。發於胠脇。魄汗不藏。四逆而起。  
便如寒水。五之客氣厥陰風木。終之客氣少陰君火。凡此

便如字下

客氣皆可勝也。腰者腎之外候。腰痛腎虛也。少陰之脈從足而上。腰痛則尻股膝髀腨膚筋足皆病矣。垂目曰瞀。瞀熱以痰言火氣上注目熱以痰則垂目也。心膂曰附。心氣虛寒故附腫不能久立。骨虛也。溲便變腎虛也。若主時之氣勝則少陰厥氣上行。厥氣上行內外不和則心痛發熱。心痛發熱陰陽不和則鬲中衆瘡皆作。夫厥氣上行則不能樞轉故病發於胠腋心痛發熱則陽氣外浮故皮毛之魄汗不藏鬲中衆瘡皆作。則氣機盡鬱故四逆而起。太陰在泉。客勝則足痿下重。便溲不時溼客下焦發而濡寫及爲腫隱曲之疾。主勝則寒氣逆滿。食飲不下甚則爲疝。寫瀉通下便寫之寫之客氣厥陰風木五之客氣少陰君火終之客氣太陰溼土。凡此客氣皆可勝也。足痿下重足太陰之脈不能循經而上也。便溲不時小便頻數而短少也。若太陰溼氣客於下焦則發爲大便之濡寫濡寫溏瀉

也。及爲腫隱曲之疾。言隱曲之處。發爲腫疾。亦溼客下焦之所致也。主勝則寒溼之氣內逆。中滿脾不轉輸。而飲不下。甚則土受木刑。而爲疝。少陽在泉。客勝。則腰腹痛。而反惡寒。甚則下白溺白。主勝。則熱反上行。而客於心。心痛發熱。格中而嘔。少陰同候。少陽在泉。四之客氣。少陰君火。五之客氣。太陰土。終之客氣。少陽相火。凡此客氣。皆可勝也。少陽初陽之氣。不能自下而上。則腰腹痛。不能自內而外。則反惡寒。甚則下焦虛寒。而下白溺白。下白大便白也。溺白小便白也。主勝。則君相二火交熾。故熱反上行。而少陽火氣。上客於心。故心痛發熱。心痛發熱。則火氣格中。而嘔。相火合君火。而上行。則君火亦可合相火。而下盛。故少陰同候。陽明在泉。客勝。則清氣動下。少腹堅滿。而數便寫。主勝。則腰重腹痛。少腹生寒。下爲驚濤。則

寒厥於腸。上衝胸中。甚則喘不能久立。

數音朔鶩音務○陽明在

泉四之客氣。太陰溼土。五之客氣。少陽相火。終之客氣。陽明燥金。凡此客氣皆可勝也。客勝則陽明清肅之氣動於下。清氣下動。則少腹堅滿。始雖堅滿。繼而數便寫。便寫大便溏瀉也。主勝則腰重腹痛。少腹生寒。亦清氣之下動也。始則少腹生寒。而下爲驚塘。繼則寒厥於腸。而上衝胸中。上衝胸中。甚則爲喘。不能久立。太陽在泉。寒復內餘。則腰尻痛。屈伸不利。股脛足膝中痛。太陽者寒氣也。寒復內餘。言太陽在泉受客氣主氣之勝。則太陽寒氣屈而不舒。故寒氣在泉於下。而復有餘於內也。寒復內餘。則太陽經脈不舒。故腰尻痛。屈伸不利。而股脛足膝中痛。不言客勝。主勝。但言寒復內餘。乃舉一以例其餘。以明六氣雖有客主之勝。而皆病在泉之經脈也。帝曰善。治之奈何。客勝主勝。經氣受病治之奈何。岐伯曰。高者抑之。下者

舉之。有餘折之。不足補之。佐以所利。和以所宜。必安其主客。適其寒溫。同者逆之。異者從之。高者抑之。下者舉之。得其所宜。順其性也。然必安其主客。適其寒溫。調其味也。中矣。有餘折之。不足補之。得其平矣。佐以所利。和以所宜。順其性也。然必安其主客。適其寒溫。調其味也。同者主氣清寒。加以清寒之客氣。主氣溫熱。加以溫熱之客氣。此爲過盛。故當逆之。逆之者。抑之折之也。異者主氣清寒。加以溫熱之客氣。主氣溫熱。加以清寒之客氣。此非過盛。故當從之。從之者。舉之補之也。帝曰。治寒以熱。治熱以寒。氣相得者逆之。不相得者從之。余已知之矣。其於正味何如。承上文寒熱逆從之治。而問主客之正味也。治寒以熱。治熱以寒。氣同而相得者逆之。氣異而不相得者從之。上文言之。故已知之。然非氣運本位之正味。故問岐伯曰。木位之主。其寫以酸。其補其於正味何如。

以辛。六氣主時之位不外木火土金水之五行主位。  
後寫初之氣厥陰風木木位之主木氣勝也木勝曰  
發生酸則反其性而收之故其寫以酸辛則助其上  
達故其寫以酸辛則助其上達故其寫以酸辛則助其上  
補以辛火位之主其寫以甘其補以鹹君火火位之  
主火氣勝也火勝曰蕃曠甘則反其性而緩之故其  
寫以甘鹹能更堅助其暢達故其補以鹹少陰少陽  
皆火位之主少陰如是也土位之主其寫以苦其補以甘  
是則少陽亦如是也土位之主其寫以苦其補以甘  
三之氣太陰溼土土位之主土氣勝也土勝曰敦阜  
苦則反其性而泄之故其寫以苦甘則助其和緩故  
其補以甘金位之主其寫以辛其補以酸五之氣陽明燥  
氣勝也金勝曰堅成辛則反其性而散之故其寫以辛酸則助其發散故其補以酸金金位之主金  
其寫以鹹其補以苦終之氣太陽寒水水位之主水  
氣勝也水勝曰流行鹹則反其

性而藏之。故其寫以鹹苦。則氣寒助其寒水。故其補以苦。厥陰之客。以辛補之。以酸寫之。以甘緩之。此六氣客勝。其補寫之味。一如上文之主勝也。上文木位之主。其補以辛。其寫以酸。此厥陰之客。補寫相同。以甘緩之者。藏氣法時論云。肝苦急。急食甘。以緩之。少陰之客。以鹹補之。以甘寫之。以鹹收之。上文火位之主。其補以鹹。其寫以甘。此少陰之客。補寫相同。以鹹收之者。藏氣法時論云。心欲耎。急食鹹。以耎之。耎之卽所以收之。故此言收。下文少陽之客。太陰之客。以甘補之。以苦寫之。以甘緩陽。則言耎也。太陰之客。以甘補之。以苦寫之。以甘緩之。上文土位之主。其補以甘。其寫以苦。此太陰之客。補寫相同。以甘緩之者。藏氣法時論云。脾欲緩。急食甘。以緩之。少陽之客。以鹹補之。以甘寫之。以鹹耎之。少陰皆屬於火。同一義也。陽明之客。以酸補之。以辛寫之。以苦泄

之。

上文金位之主其補以酸其寫以辛此陽明之客補寫相同以苦泄之者藏氣法時論云肺苦氣上

逆

急食苦泄之

之

太陽之客以苦補之以鹹寫之以苦堅之

以辛潤之開發腠理致津液通氣也

上文水位之主其補以苦其寫

以鹹此太陽之客補寫相同藏氣法時論云腎欲堅急食苦以堅之腎苦燥急食辛以潤之開發腠理致津

液通氣也此以苦堅之云云其義也

帝曰善願聞陰陽

之三也何謂

上文岐伯云身半以上其氣三矣身半

以下其氣三矣帝舉以問謂陰陽止有

少太何岐伯曰氣有多少異用也陰陽之氣由少而以有三

太多也少也

也

陰陽之氣有多少則岐伯少之異用也

帝曰陽明何謂也

太多少則岐伯

曰兩陽合明也

有少陽之陽有太陽之陽兩

陽相合而明則中有陽明也

帝曰厥

陰何也。

太少之中有陽明。何以厥陰不岐伯曰。兩陰居二陰之中。故問厥陰何也。

岐伯曰。兩陰交盡也。

交盡也。

從少而太。則中有陽明。由太而少。則終有厥陰。有太陰之陰。有少陰之陰。兩陰交盡。而有

厥陰也。

帝曰。氣有多少。病有盛衰。治有緩急。方有大小。

願聞其約。奈何。

兩陽合明。陽之多也。兩陰交盡。陰之少也。陰陽之三。仍屬氣之多少。故舉

氣有多少。

而探病之盛衰。以及治之緩急。方之大小。期於約言。不繁。故願聞其約。

岐伯曰。氣

有高下。病有遠近。證有中外。治有輕重。適其至所爲

故也。

氣有多少者。氣有高下也。謂陽氣多而居高。陰氣少而居下。病有盛衰者。病有遠近。證有中外

也。謂病久遠而在中。則盛。病新近而在外。則衰。治有緩急者。治有輕重也。謂緩病之治宜輕。急病之治宜重。更當適其病至之所爲。復其故也。大要曰。君一臣二。奇之制也。君二

臣四偶之制也。君二臣三奇之制也。君二臣六偶之制也。故曰近者奇之遠者偶之。汗者不以奇下者不以偶補上治上制以緩補下治下制以急急則氣味厚緩則氣味薄適其至所此之謂也。奇音箕下同。

要君一臣二合而爲三乃陽奇之制也。君二臣四合而爲六乃陰偶之制也。奇數之大則君二臣三亦奇之制也。偶數之大則君二臣六亦偶之制也。品數少而分兩多故曰君品數多而分兩少故曰臣方之奇偶因病之遠近以爲用故曰近者奇之遠者偶之謂近病爲陽宜用奇方以治之遠病爲陰宜用偶方以治之發汗爲陽攻下爲陰汗則從陰出陽地氣升而爲雲爲雨故汗者以偶不以奇下則從陽入陰天氣降而能寫能輸故下者以奇不以偶治之緩急因病之上下以爲用病在上而補上治上則制方以緩病

在下而補下治下則制方以急制以急則氣味宜厚氣味厚則能下行也制以緩則氣味宜薄氣味薄則能上行也上文云治有輕重適其病至之所能上行也所故曰適其至所卽此緩急厚薄之謂也病所遠而中道氣味之者食而過之無越其制度也是故平氣之道近而奇偶制小其服也遠而奇偶制大其服也大則數少小則數多多則九之少則二之奇之不去則偶之是謂重方偶之不去則反佐以取之所謂寒熱溫涼反從其病也

重平聲下同○藥味入口先歸中道然後行於上下故服藥先後制方大小皆以病之上下遠近爲法也病所遠者在上在下之病而遠於中道也而中道氣味之者氣味先歸中道也食而過之者以食之先後使藥之過於上下也如病在上而遠於中則先食後藥使過於

上病在下而遠於中則先藥後食使過於下此服藥先後之法無越其制度可也服藥先後以病之上而下病近爲法則制方用藥正氣自平是故平氣之道其病在上而近而用奇偶之方則制小其服也其病在下而遠而用奇偶之方則制大其服也大則分兩而品數少氣味專而能遠也小則分兩少而品數多氣味薄而易散也奇數終於九故數多則九之無以加矣偶數始於二故數少則二之無以減矣奇偶雖殊合而並用故奇之而病不去則偶之先奇後偶是謂重方若偶之而病仍不去則反佐以取之反佐以取者以寒治寒以熱治熱以溫治溫以涼治涼所謂寒熱溫涼反從其病而取治之也此制方大小以病之上下遠近爲法者如此帝曰善病生於本余知之矣生於標者氣爲標故問生於本余知之矣三陰三陽之標者治之奈何風熱濕火燥寒六氣所謂本也上文詳言治之奈何之故曰病生於本余知之矣三陰三陽之

其本得標之方。如太陽以寒爲本。以熱爲標。病反其治。其熱故治。反其本得標之方。六氣標本之治。倣此類推。然從本從標。復有不同。有如下文所云也。帝曰。善。六氣之勝。何以候之。六氣者。五行也。五行者。五藏也。氣勝則藏病。故問六氣之勝。何岐伯曰。乘其至也。清氣大來。燥之勝也。風木受邪。肝病生焉。熱氣大來。火之勝也。金燥受邪。肺病生焉。寒氣大來。水之勝也。火熱受邪。心病生焉。溼氣大來。土之勝也。寒水受邪。腎病生焉。風氣大來。木之勝也。土濕受邪。脾病生焉。所謂感邪而生病也。乘年之虛。則邪甚也。失時之和。亦邪甚也。遇月之空。亦

邪甚也。重感於邪則病危矣。有勝之氣其必來復也。

候之之法當乘其氣至之時而候之也。如清氣大來  
燥金之勝也。金刑其木風木受邪而肝病生焉矣。熱  
氣大來火刑其金則肺病生焉矣。寒氣大來而心病  
生溼氣大來而腎病生風氣大來而脾病生皆受制  
生病所謂感邪而生病也。邪之感也如主歲之氣不  
及而乘年之虛則邪甚也。主時之氣不及而失時之  
和亦邪甚也。主日之氣不及而遇月之空亦邪甚也。  
年之虛時之失月之空有一於此則病若重感於邪  
則病危矣。此皆有勝之氣而爲復也。帝曰其脈至何如。  
病須知有勝之氣其必來復也。帝曰其脈至何如。六  
問之勝必形於脈故岐伯曰厥陰之至其脈弦少陰之  
至其脈鉤太陰之至其脈沈少陽之至大而浮陽明  
之至短而濶太陽之至大而長厥陰屬木故其脈弦  
少陰屬火故其脈鉤

太陰屬土。故其脈沈少陽屬火。故大而浮。陽明屬金。故短而濶。太陽屬水。爲諸陽主氣。故大而長。

而和則平。至而甚則病。至而反者病。至而不至者病。未至而至者病。陰陽易者危。而調和則爲平脈。甚過

盛也。六脈之至。至而過盛。則爲病脈。春弦夏鉤秋浮冬沈。春得秋脈。夏得冬脈。秋得夏脈。冬得長夏脈。至

而反時者病。時至而脈不至者病。時未至而脈先至者病。春夏爲陽。秋冬爲陰。春夏見陰脈。秋冬見陽脈。

是爲陰陽易。帝曰。六氣標本所從不同。奈何。三陰三陽易者危。帝曰。六氣標本所從不同。奈何。三陰三

之標也。風火溼熱燥寒。六氣之本也。標本陰陽不同。則所從亦不同。帝故問之。岐伯曰。氣有

從本者。有從標本者。有不從標本者也。從本者。從風

之氣也。從標本者。或從三陰三陽之氣。或從風熱溼火燥寒之氣也。不從標本者。從中見之氣也。帝

曰願卒聞之

從木從標本不從木標木願卒聞之

岐伯曰少陽太陰從

本少陰太陽從本從標陽明厥陰不從標本從乎中

也故從本者化生於本從標本者有標本之化從中

者以中氣爲化也氣有從本者少陽太陰是也少陽

從本氣以爲生化也氣有從標本者少陰太陽是也

少陰本熱標陰太陽本寒標熱有寒熱陰陽之氣故

從本從標以爲生化也氣有不從標本者陽明厥陰

是也兩陽合明陽之極矣無取平燥從中見太陰之

氣以爲生化兩陰交盡陰之極矣無取

乎風從中見少陽之氣以爲生化也

帝曰脈從而

病反者其診何如

承上文云厥陰之至其脈鉤太陰之至其脈沈少陽之至大而長脈從陰陽而病相反

至其脈鉤太陰之至其脈沈少陽之至大而長脈從陰陽而病相反

至其脈鉤太陰之至其脈沈少陽之至大而長脈從陰陽而病相反

則診之不易。岐伯曰。脈至而從。按之不鼓。諸陽皆然。  
故舉以問。三陽之脈。脈至而從。脈雖見陽。必按之不鼓。按  
之不鼓。病必相反。諸陽脈而病反者。皆然也。帝曰。  
諸陰之反。其脈何如。陽脈按之不鼓。諸陰之反。其脈何如。岐伯曰。脈至  
而從。按之鼓甚而盛也。脈至而從。脈雖見陰脈也。脈雖見  
陰之脈。而病反也。是故百病之起。有生於本者。有生於標者。  
有生於中氣者。有取本而得者。有取標而得者。有取  
中氣而得者。有取標本而得者。有逆取而得者。有從  
取而得者。逆正順也。若順逆也。故曰。知標與本。用之  
不殆。明知逆順。正行無間。此之謂也。不知是者。不足。

以言診足以亂經故大要曰。承工嘻嘻以爲可知。言  
熱未已寒病復始同氣異形迷診亂經此之謂也。承  
從病反之義而推言百病之起有生於本氣者有生  
於標氣者有生於中見之氣者因其所生取而治之  
始得其真然取治之法又有逆取而得者有從取而  
得者逆取而得則逆取正爲順也若不逆取而順反  
爲逆也故曰知標與本用之不殆明知逆順正行無  
間卽此脈從病反之謂也苟不知此以診是爲迷診  
亂經太要云云其龜鑑歟夫標本之道要而博小而大可以  
言一而知百病之害言標與本易而弗損察本與標  
氣可令調明知勝復爲萬民式天之道畢矣。易去聲

文而言標本之道至精至微所該者廣故要而能博  
小而能大可以言一而知百病之害也故一言標與

本則施治平易而弗之損。察一本與標則六氣雖病而可令調知標本則知勝復可爲萬民之式而上天之道畢矣。帝曰：勝復之變，早晏何如？承明知勝復之言而深勝復早晏之變。

岐伯曰：夫所勝者，勝至已病。病已，溫溫而復已萌也。

夫所復者，勝盡而起，得位而甚，勝有微甚，復有少多。

勝和而和，勝虛而虛，天之常也。

勝者復之基。夫所勝者，勝氣至則已病。病

方已中猶溫溫之時，而復氣已萌也。故夫所復者必勝氣盡而復始起，得位而復方甚然。所勝之氣有微甚，則所復之氣有少多。故勝和而復亦和，勝虛而復亦虛。此天之常數焉。然也。帝曰：勝復之作，動不當位，或後時而至，其故何也？欲詳明勝復早晏之變，故復問之。動不當位，氣之早也。岐伯曰：夫氣之生與

其化衰盛異也。寒暑溫涼盛衰之用。其在四維。故陽之動始於溫。盛於暑。陰之動始於清。盛於寒。春夏秋冬各差其分。故大要曰。彼春之暖爲夏之暑。彼秋之忿爲冬之怒。謹按四維斥候皆歸其終可見。其始可知此之謂也。差音雌下同。一歲四時。春溫夏暑。秋涼冬寒。萬物生化有盛有衰。故夫氣之生物與其化盛衰之用。生化盛衰其在氣交之四維。四維者。冬春之交。春夏之交。夏秋之交。秋冬之交也。氣交先期而甚。則勝復早。而盛氣交後期而微。則勝復晏。而衰故陽之動始於春氣之溫。盛於夏氣之暑。陰之動始於秋氣之清。盛於冬氣之寒。春夏秋冬四維之交。或先或後。各差其分。分猶度也。差其分而勝復有早晏也。故舉脈要精微論之言。大要曰。彼春之暖而爲夏。

之暑。彼秋之忿而爲冬之怒。由此言之。則當謹按氣交之四維。氣交之候。猶斥候也。謹按四維。則斥候皆歸其終。可見其始可知。卽此勝復早晏之謂也。帝曰。差有數乎。春夏秋冬各三十度。一月也。十二月。而得春氣。三月而得夏氣。六月而得秋氣。九月而得冬氣。其氣至早所差。凡三十度。正月未溫。猶得冬氣。四月未夏。猶得春氣。七月未秋。猶得夏氣。十月未冬。猶得秋氣。其氣晏至。所差亦三十度。故曰。又凡三十度也。帝曰。其脈應皆何如。春夏秋冬有四時之氣。則有四時之脈。今差其分。則其脈應皆何如。岐伯曰。差同正法。待時而去也。脈要曰。春不沈。夏不弦。冬不濇。秋不數。是謂四塞。沈甚曰病。弦甚曰病。濇甚曰病。數甚曰病。參見曰病。復見曰病。未去而去曰病。去

而不去曰病反者死故曰氣之相守司也如權衡之

不得相失也夫陰陽之氣清靜則生化治動則苛疾

起此之謂也

益以四時正氣之法揆之則知其差故

待主時之氣至而後去也

如春受冬氣夏受春氣秋受夏氣冬受秋氣

氣相通也故脈之大要曰春不沈

夏不弦冬不濶秋不數前氣不交於本位是謂四塞

夫氣不相通四塞者病若其氣之交

交而太過者亦塞沈甚曰病夏脈弦甚曰病冬脈濶甚曰病

秋脈數甚曰病參見者春初之脈

沈弦並見夏初之脈弦並見之類復見者主時之脈已去非其王時

而復見也未去而去者後氣未交

未當去而先去也去而不去者後氣已交應去而猶不去也脈氣如

皆謂之病反者春得秋脈夏得冬脈長夏得春脈秋

是得夏脈冬得長夏脈脈非其時反受寇賊已病而見

此脈者死故曰氣之相守而司於脈也如權與衡之

至鳳

不得相失也。故夫陰陽之氣清靜則生化治。不清靜而動亂則苛疾起。卽此相守司而不得相失之謂也。帝曰。幽明何如。一歲四時有陰有陽。秋冬爲陰。幽

伯曰。兩陰交盡。故曰幽。兩陽合明。故曰明。幽明之配

寒暑之異也。

溫夏暑兩陽合明而始秋故曰明日月

運行一寒一暑。故幽明之配乃寒暑之異也。知寒暑之往來。則知一歲之幽明矣。帝曰。分至

何如。

承寒暑之意問一歲之中二分二至

何如。岐伯曰。氣至之謂至。氣分

之謂分。至則氣同。分則氣異。所謂天地之正紀也。

夏至

則夏氣已至。冬至則冬氣已至。故氣至之謂至。春分則與冬氣分。秋分則與夏氣分。故氣分之謂分。夏至氣同於夏。冬至氣同於冬。故至則氣同。春分與冬氣分。秋分與夏氣分。故分則氣異。二分在仲春仲秋。二

至在仲夏仲冬。非若四維之季。孟相交此所謂天地之正紀也。帝曰。夫子言春秋氣

始於前。冬夏氣始於後。余已知之矣。然六氣往復。主

歲不常也。其補寫奈何。

上文

岐伯云。陽之動始於溫。

始於清。是春秋之氣。始於後也。然春夏秋冬六氣往復。以主歲。是主歲之氣不常

也。

其補寫

也。奈何。岐伯曰。上下所主。隨其攸利。正其味。則其

要也。左右同法。大要曰。少陽之主。先甘後鹹。陽明之

主。先辛後酸。太陽之主。先鹹後苦。厥陰之主。先酸後

辛。少陰之主。先甘後鹹。太陰之主。先苦後甘。佐以所

利。資以所生。是謂得氣。

一歲之中。司天在泉。上下所主。自有常氣。當隨其所利而

正其味則其補寫之大要也。上下止二氣合上下之左右而六氣周故曰左右同法六氣補寫正味上文言之詳矣上文云火位之主其寫以甘其補以鹹故少陽主治之味大要先甘後鹹金位之主其寫以辛其補以酸故陽明主治之味大要先辛後酸水位之主其寫以鹹其補以苦故太陽主治之味大要先鹹後苦木位之主其寫以酸其補以辛故厥陰主治之味大要先酸後辛少陰之主與少陽同土位之主其寫以苦其補以甘故太陰主治之味大要先苦後甘六氣補寫之正味如此尤必佐以所利資以所生是謂得帝曰善夫百病之生也皆生於風寒暑溼燥火氣謂之化之變也經言盛者寫之虛者補之余錫以方士而方士用之尙未能十全余欲令要道必行桴鼓相應猶拔刺雪汙工巧神聖可得聞乎汙同○百病之生不越

風寒暑溼燥火六氣之變化補寫施治未能十全必  
治之十全而要道可行桴鼓相應猶刺雖久而可拔  
汚雖久而可雪工巧臻於神聖不同方士帝故問之岐伯曰審察病機無失氣  
宜此之謂也一歲六氣各有所宜變化爲病各有其  
之謂帝曰願聞病機何如病機無窮審察不易故願聞之岐伯曰諸  
風掉眩皆屬於肝諸寒收引皆屬於腎諸氣忿鬱皆  
屬於肺諸溼腫病皆屬於脾諸熱瞀懣皆屬於心舊本訛火今改○有病無形之氣而內屬於形藏者有  
病有形之體而內屬於氣化者皆病機也如諸風而  
頭目掉眩病皆屬於肝風氣通於肝也諸寒而經脈  
收引病皆屬於腎寒氣通於腎也諸氣而胸膈忿鬱  
皆屬於肺諸氣通於肺也諸溼而身體腫滿病皆  
屬於脾溼氣通於脾也諸熱而目瞀經瞤病皆屬於

心熱氣通於心也。此病無形之形藏也。諸痛痒癰皆屬於火。  
六氣而內屬於有形之形藏也。諸瘡瘍皆屬於火。  
諸厥固泄皆屬於下。諸痿喘嘔皆屬於上。火舊本訛  
諸痛痒瘡皆屬於手少陽三焦之火。諸寒厥而固泄皆  
屬於下。下焦也。諸痿瘧而喘嘔皆屬於上。上焦  
也是三焦火熱之氣有餘則諸瘡痛痒而病於外。三  
焦火熱之氣不足則諸厥固泄。諸痿喘嘔而病於內  
以明三焦之氣遊行於上下出入於內外也。諸禁鼓慄如喪神守皆屬於  
火。禁作噤喪去聲。○諸口噤無言而身鼓慄如喪神失其內守乃手少陰心經之病心者火也故皆  
屬於諸瘡項強皆屬於溼。瘡手足搐搦也。諸瘡急而火  
病膀胱者水溼之府故皆屬於溼。諸逆衝上皆屬於火。諸氣逆而衝乃手厥陰心包之病心包者火也故皆屬於火。諸脹腹大皆屬於熱。諸脹滿

乃足太陰脾經之病。熱溼相蒸。脾土受病。故皆屬於熱。諸躁狂越。皆屬於火。諸擾不寧。狂煩越度。乃足陽明胃經之病。陽明者。燥熱之氣也。故皆屬於火。諸暴強直。皆屬於風。諸一時卒暴筋強而直。屈伸不能。乃足於風。厥陰肝經之病。厥陰主風。故皆屬於風。諸病有聲。鼓之如鼓。皆屬於熱。鼓動之。如鼓聲者。然乃手太陰肺經之病。肺主氣。氣爲陽。故皆屬於熱。諸病附腫。疼酸驚駭。皆屬於火。酸同凌。○附腫。內腫也。肉腫則疼。瘦氣機不順。則驚駭。乃手陽明大腸之病。陽明者。燥熱之氣也。故皆屬於火。諸轉反戾。水液渾濁。皆屬於熱。戾。了戾也。諸轉反火。諸轉反戾。水液渾濁。皆屬於熱。火則溲便不利。溲便不利。則水液澄澈清冷。乃手太陽小腸之病。太陽者。陽熱之氣也。故皆屬於熱。少陰腎經之病。腎主水寒。故皆屬於火。水液澄澈清冷。皆屬於寒。水液澄澈清冷。則下焦虛寒。乃足

於諸嘔吐酸暴注下迫皆屬於熱。嘔吐酸木累注下寒少陽者火也故皆屬於熱此病有形之形藏而內屬於無形之六氣也故大要曰謹守病機各司其屬有者求之無者求之盛者責之虛者責之必先五勝疎其血氣令其調達而致和平此之謂也承上文而總結之以明審察之法也上文諸病當求之而得其真有屬氣化之無形者亦當求之而得其真有餘而盛者不得其平故當責之不及而虛者不得其平亦當責之必先知五行之勝若勝則當疎其血氣令其條達而致和平卽此有無求之盛虛責之之謂也帝曰善五味陰陽之用何如疎其血氣令其條達必有五味陰陽之用故相繼而問之岐伯曰辛甘

發散爲陽。酸苦涌泄爲陰。鹹味涌泄爲陰。淡味滲泄爲陽。六者或收或散或緩或急或燥或潤或耎或堅以所利而行之。調其氣使其平也。五味陰陽之用。彼主發散從內而外必濟以甘。故辛甘之味爲能發散而屬乎陽。苦主涌泄從中上涌從中下泄必濟以酸。故酸苦之味爲能涌泄而屬於陰。鹹味潤下主能下泄能下泄卽能上涌故鹹味涌泄爲陰。五味之外復有淡味。淡主漬滲能漬滲卽能行泄故淡味滲泄爲陽。此辛甘酸苦鹹淡六者氣味雖殊功用相濟或收或散者收而能散散而能收也。或緩或急者緩而能急急而能緩也。或燥或潤者燥而能潤潤而能燥也。或耎或堅者耎而能堅堅而能耎也。此五味陰陽相濟以爲功也。各以所利而行之。疏其血氣也。調其氣令其調達也。疎其血氣令其條達而致和平故曰使其平也。帝曰非調氣而得者

治之奈何。有毒無毒。何先何後。願聞其道。承平之言而復問也。謂非調氣而得。則當以藥治之。藥之有毒無毒。調治何先何後。必有其道。故願聞之。岐伯曰。有毒無毒。所治爲主。適大小爲制也。治病各有其無毒。以所治之病爲主。更適。主藥之有毒方之大小。以爲制。此其道也。帝曰。請言其制。請言大。小之制。岐伯曰。君一臣二。制之小也。君一臣三。佐五。制之中也。君一臣二。佐九。制之大也。寒者熱之。熱者寒之。微者逆之。甚者從之。堅者削之。客者除之。勞者溫之。結者散之。留者攻之。燥者濡之。急者緩之。散者收之。損者益之。逸者行之。驚者平之。上之下之。摩之浴之。薄

之刲之。開之發之。適事爲故。

制方

之道。君一臣二。

無

庸佐使。制劑之小也。君

一臣三佐五制劑之中也。君一臣三佐九制劑之大

也。制小制中制大。大要病寒者熱治之。病熱者寒治

之。病微者逆治之。病甚者從治之。病堅者消削之。邪

客者除去之。勞虛者溫以治之。結聚者散以治之。留

著者攻以治之。燥熱者濡以治之。急疾者緩以治之。

耗散者收以治之。損傷者益以治之。逸置者行之。驚

駭者平之。或舉而上之。或推而下之。或膏以摩之。或

湯以浴之。或緩治以薄之。或急治以刲之。或開導之。

或發散之。凡此皆各適其事之所宜。爲復其故。帝曰。何謂逆從。微者逆之。甚者從之。何謂之。

岐伯曰。逆者正治。從者反治。從少從多。觀其事也。

逆者以寒治熱。以熱治寒。是爲正治。從者以熱治熱。以寒治寒。是爲反治。制方小大從少從多。則觀其事之所

宜也。帝曰。反治何謂。正治者治之正。反治者治之反。故問反治何謂。岐伯曰。熱

因寒用寒。因熱用塞。因塞用通。因通用必伏其所主。而先其所因。其始則同。其終則異。可使破積。可使潰堅。可使氣和。可使必已。反治之道必以熱治熱。服藥宜涼。是熱因寒用也。以寒治寒。服藥宜溫。是寒因熱用也。補藥治中滿。是塞因塞用也。攻藥治下利。是通因通用也。此寒熱通塞之治後必伏其所主之病。而先其所因。以投之。熱治熱。寒治寒。塞用塞。通用通。是其始則同。熱者寒。寒者熱。塞者通。通者塞。是其終則異。塞因塞用。則正氣自強。故可使破積。可使潰堅。通因通用。則邪不能容。故可使氣和。可使必已。此反治之道也。帝曰。善。氣調而得者何如。上文論反治。帝欲詳明正治。故問氣調而得者何如。岐伯曰。逆之從之。逆而從之。從而逆調而得。何如。岐伯曰。逆之從之。逆而從之。從而逆之。疎氣令調。則其道也。氣調而得。正治之法也。上文云。逆者正治。故逆之乃所以

從之逆治而從之。若從治而反爲逆之矣。逆治之道。卽上文疎其血氣。令其條達之義。故曰疎氣令調。則其道也。

帝曰。善。病之中外。何如。中猶內也。病有從內而復問病之中外者。有從外而內者。故外以悉其機。岐伯曰。從內之外者。調其內。從外之內者。治其外。從內之外而盛於外者。先調其內。從外之內者。治其外。從外之內而盛於內者。先治其外。而後調其內。

中外不相及。則治主病。

治病必求於本。故從內之外治其外。從內之外而盛於外者。亦先調其內。而後治其外。從外之內而盛於內者。亦先治其外。而後調其內。內病干藏府。故曰調外病。干肌腠。故曰治內病。在內。外病在外。中外不相及。則但治其主病。帝曰。

善。火熱復惡寒發熱。有如瘧狀。或一日發。或間數日。

發其故何也

承上文內外之病而問寒熱似瘡或一日發或間數日發其在中在外何如

岐伯曰。勝復之氣會遇之時。有多少也。陰氣多而陽氣少。則其發日遠。陽氣多而陰氣少。則其發日近。此

勝復相薄。盛衰之節。瘡亦同法。

火熱而復惡寒。惡寒而復發熱。此爲勝復

之氣或一日發或數日發。此爲會遇之時。寒熱有盛衰。發日有遠近。此勝復之氣會遇之時。而有多少也。

間數日發者。病氣在陰。陰氣多而陽氣少。則其發間數日而遠。一日發者。病氣在陽。陽氣多而陰氣少。則其發一日而近。此卽勝復之氣相薄。而有盛衰之節也。雖寒熱有如瘡狀。究之瘡亦同法。帝曰。論言治寒以熱。治熱以寒。而方士不能廢繩墨而更其道。也有病熱者。寒之而熱。有病寒者。熱之而寒。二者

皆在新病復起奈何治

此復舉寒熱而探其治也。土文岐伯云寒者熱之。熱者寒

之故問論言治寒以熱治熱以寒而更其道然寒熱相兼有病熱者先寒之而熱有病寒者先熱之而寒寒之熱之二者皆在寒之而熱熱之而寒則新病復起何如以治

岐伯曰

諸寒之而熱者取之陰熱之而寒者取之陽所謂求

其屬也

諸寒之而熱者以寒爲本故取之陰當以熱藥治之諸熱之而寒者以熱爲本故取之陽

當以寒藥治之夫寒之而熱治之以熱熱之而寒治之以寒所謂求其屬以治之也帝曰善服

寒而反熱服熱而反寒其故何也

承上文之意而復問也服寒治熱而

反熱服熱治寒而反寒岐伯曰治其王氣是以反也

新病復起其故何也王去聲下同○春溫夏熱秋清冬寒四時之王氣也當順之若以寒治熱以熱治寒治其王氣是以

反熱 反寒也。

帝曰不治王而然者何也。

有不治王氣而反熱反寒者何。岐

伯曰悉乎哉問也。不治五味屬也。夫五味入胃各歸

所喜故酸先入肝苦先入心甘先入脾辛先入肺鹹

先入腎久而增氣物化之常也氣增而久夭之由也。

故舊本誤攻今改○不治王氣而五味之屬有以治之也夫五味入胃從胃而各歸其所喜故酸味先入

肝苦味先入心甘味先入脾辛味先入肺鹹味先入腎味久而增其藏氣乃物化之常也藏氣增而日久則此勝彼衰乃天之由也所以反熱反寒而病不愈也。

帝曰善方制君臣何謂

也。五味不可偏勝故方制岐伯曰主病之謂君佐君

君臣帝相因而問之

制

岐伯曰主病之謂君佐君

之謂臣應臣之謂使非上中下三品之謂也。使去聲

○主病

之藥多其分兩謂之君。佐君之藥少其分兩謂之臣。應臣之藥分兩更少謂之使。非神農所取上中下三

品之謂也。帝曰三品何謂。神農三品何謂。岐伯曰所以明善惡之

殊貫也。

惡如字○神農本經三百六十五種以應周天之數上品一百二十五種爲君中品一百二十種爲臣下品一百二十種爲佐使上品無毒主

養命延年益氣輕身中品或有毒或無毒主流通經脈。祛邪治病下品有毒或大毒主破堅積除痼疾三

者之中氣味善惡補寫雖殊理復通貫所以明善惡之殊貫也。帝曰善。病之中外何如。以三品之藥治中外之病何如岐伯曰。

調氣之方必別陰陽定其中外各守其鄉內者內治外者外治微者調之其次平之盛者奪之汗之下之寒熱溫涼衰之以屬隨其攸利謹道如法萬舉萬全。

氣血正平。長有天命。

別音遇○以藥治病乃調氣之方故必別其在陰在陽定其在

中在外各守其所在之鄉而內者治內外者治外正氣微者調補之其次平定之邪氣盛者辟奪之或汗之或下之或寒熱溫涼衰之以屬逆治從治各隨其所利而行之謹道如法萬舉萬全使氣血中正和平而長有其天命矣

帝曰善

詳明天道合於人身反覆言之誠至真要論帝故善之不復問也

卷八終

總校章炳森校

黃帝內經素問卷之九

錢塘高世栻士宗註解

○著至教論第七十五篇

下凡七篇皆黃帝語於雷公著至教者雷公請帝著爲至教開示諸臣傳於後世也黃帝繼神農而立極故曰上通神農黃帝上通神農神農上通伏羲故曰擬於二皇蓋伏羲知天神農知地黃帝知人三才之道一脈相傳故曰而道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知人事且以知天下何難別陰陽應四時合之五行帝從雷公之請著爲至教備言三陽如天陰陽偏害之理公未悉知誠切研求是以次下復有示從容疏五過懲四失陰陽類方盛衰解精微開示雷公皆至教也

○黃帝坐明堂召雷公而問之曰子知醫之道乎黃帝

素問九卷計八十一篇上凡七十四篇皆訪諸岐伯闡明醫道此下七篇則名雷公而證明其道也雷公對曰誦而頗能解解而未能別別而未能明明而未能彰足以治羣僚不足至侯王別音逼下俱同  
誦而能解知其義矣由解而別別而明明而彰可以互爲闡明今也未能但足以治羣僚之平等爲之講論不足以至侯王之尊貴爲之彰明也願得受樹天之度四時陰陽合之别星辰與日月光以彰經衡後世益明上通神農著至教擬於二皇上古樹八尺之臬參日影之斜正長短以定四時故願得受樹天之度以定四時之陰陽卽以四時陰陽合之星辰日月分別明辨以彰經衡之經術使後世益明四時陰陽日月星辰之理此上天之道自古爲然故曰上通神農願得著爲至教不但上通神農且擬於二皇二皇伏羲神農也此伏羲

神農黃帝之書謂之三墳。一脈相傳。言大道也。

帝曰。善。無失之。此皆陰陽表

裏上下。雌雄相輸應也。而道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中

知人事。可以長久。以教衆庶。亦不疑殆。

醫道論篇。可

傳後世。可以爲寶。

帝善其請。著爲至教。因以名篇。故

曰。無失之。雌雄者。陰陽之謂也。陽

在表。陰在裏。陽在上。陰在下。此皆陰陽表裏上下。猶

之雌雄之相爲輸應也。而陰陽之道。可以上知天文。

下知地理。中知人事。天文。地理。人事。其道相通。故可

以長久。以此三才相合之道。教於衆庶。亦不疑殆。故

著醫道之論。以成篇。可傳後世。

可以爲寶。當守之而弗失也。

雷公曰。請受道。諷誦

用解。請受天文。地理。人事之道。口

諷誦。而心用解。終身弗失。

帝曰。子不聞陰陽

傳乎。傳去聲。

○陰陽傳。上古書也。著之篇什。豈不

曰。聞乎。知陰陽傳。則知天文。地理。人事之道矣。

不知。公欲受教於

帝。故曰不知。曰。夫三陽。天爲業。上下無常。合而

病至。偏害陰陽。

陰陽之道。由陰而至於陽。從一而至

極。則無以加。故夫三陽。以天爲業。業功業也。三陽功

業如天也。天氣在上。時行乎下。故上下無常。上下之

氣合而病至。則偏害陰陽。謂獨

陽無陰。不得其平。陰陽偏害也。

雷公曰。三陽莫當。請

聞其解。

偏害陰陽。則三陽之氣。莫可以

當。故曰三陽莫當。請聞其解。

帝曰。三陽獨

至者是三陽并至。并至如風雨。上爲嶺疾。下爲漏病。

外無期。內無正。不中經紀。診無上下。以書別。中去聲

之氣歸於三陽。故三陽爲病。而三陽獨至者。是三陽

合諸陽之氣。而并至也。并至如風雨之莫當。故并於  
上。則爲嶺疾。而陽亢無陰。并於下。則爲漏病。而陰盛  
無陽。不但上下莫當。其內外亦莫可當。並於外。則外

無期。譬於墮溺不可爲期。並於內則內無正。神轉不同。則不轉乃失其正。內無期外無正。則不中經脈之紀。上嶺疾下漏病。則診無上下。書猶誌也。雷公曰。別不同也。所以誌別而不同於尋常之病也。雷公曰。臣治疎愈說意而已。說作悅○治理也。疎遠也。謂大意而已。公爲此言欲審彭明較著以爲至教也。帝曰。三陽者。至陽也。積并則爲驚。病起疾風。至如僻歷。九竅皆塞。陽氣滂溢。乾隘喉塞。并於陰。則上不無常。薄爲腸澼。陽至於三極無至陽也。諸陽之氣歸於三陽。故積并則爲驚。其病之起。有如疾風。其病之至。如僻歷。疾風僻歷。則九竅皆塞。陽氣滂溢。九竅皆塞。而病於上。其隘則乾。其喉則塞。陽氣滂溢。而病於下。則陽並於陰。陽在上。並於陰。則上下無常。而薄爲腸澼。此謂三陽直心。坐不得起臥者。便身

全三陽之病。且以知天下。何以別陰陽。應四時。合之五行。三陽之氣如天心爲君主。如日此三陽積并爲病。謂之三陽直心。三陽直心亢害已極。故坐不得起。臥不得起。臥者不能開闔也。不能開闔便身全三陽之病。蓋太陽主開陽。明主闔。少陽主樞。而司開闔。是知直心之三陽。太陽明少陽也。天下之大隄氣主之。知直心之三陽。開闔樞之三陽。且以知天下。何難以別陰陽。應四時。而合之五行。帝曰。此言著至教也。雷公曰。陽言不別。陰言不理。請起受解。以爲至道。至教之傳。非盡。故言此以深求之。陽猶明也。陰猶隱也。明言之不能如黑白之別。隱言之不能如經綸之理。其中更有精微。請起受解。以爲至道焉。帝曰。子若受傳。不知合至道。以惑師教。語子至道之要。病傷五藏。筋骨以消。子言不明不

別是世主學盡矣。

語去聲○帝之著教言淺旨深皆至道也故曰子若受傳不知以余

言而合至道心有所疑以惑節教此外欲更語子至道之要必至病傷五藏而筋骨以消身且不保何以授教公云陽言不別陰言不理故曰子言不明不別

是斯世主教之學盡矣何以傳爲謂至教已著無庸

復言腎且絕惋惋日暮從容不出人事不殷餘篇從

容俱同○史臣記雷公殫心帝教而深思弗釋也公聞帝教既竭心思求之不得中心如焚一似腎且絕而不上濟其心者惋惋驚歎貌驚歎至於

日暮猶居明堂從容不出一切人事不殷殷猶勤也此雷公殫心至教

而誠切研求也

## ○示從容論第七十六篇

聖人治病循法守度接物比類從容中道帝以此理示諸雷公故曰示從容

○黃帝燕坐。召雷公而問之曰。汝受術誦書者。若能覽觀雜學。及於比類。通合道理。爲余言子所長。五藏六府。膽胃大小腸。脾胞膀胱。腦髓涕唾。哭泣悲哀。水所從行。此皆人之所生。治之過失。子務明之。可以十全。卽不能知。爲世所怨。上爲去聲。○上篇雷公曰。請雷公而問。謂汝受術誦書者。若能於誦書之外。覽觀雜學。觸類引伸。而及於比類。貫通會悟。而通合道理。能如是。爲余言子所長。凡五藏六府。膽胃大小腸。脾胞膀胱。六府秉氣於坤土。故言六府。而及於脾腎。主腦髓。肺主涕唾。肝主哭泣。心主悲哀。腦髓涕唾哭泣悲哀。而合於脾。是爲五藏。五藏主藏精者也。故曰水所從行。此五藏六府。皆人之所以生。治不合道。則治之過失。務明其道。可以十全。卽不能知。爲世所怨。是

受術誦書尤貴而通合也。雷公曰。臣請誦脈經上下篇甚衆多

矣。別異比類猶未能以十全。又安足以明之。

別音過下同。

脈經卽靈樞經。誦脈經上下篇其言甚衆多矣。異者別之類者比之別異比類猶未能以十全。又安足以明之。明言不欲帝言之。帝曰子別試通五藏之過六府之所不知。

和鍼石之敗毒藥所宜湯液滋味具言其狀悉言以對。請問不知。既誦脈經當於脈經辨別而試通之。脈經具言五藏之過六府之所不和鍼石之敗亂及治以毒藥之所宜治以湯液之滋味皆必辨别試通具言其狀悉言以對其中或有不知然後請問不可也。雷公曰。肝虛腎虛脾虛皆令人體重煩冤當投毒藥刺灸砭石湯液或已或不已。願聞其解。此承帝言

而復問也。肝虛腎虛脾虛乃五藏之過皆令人體重煩冤乃六府之不和毒藥所宜則當投毒藥針石之敗湯液滋味則有刺灸砭石湯液之治舉帝言而復問如是以治或已或不已願聞其解帝曰公何年之長而問之少余真問以自謬也吾問子窈冥子言上下篇以對何也夫脾虛浮似肺腎小浮似脾肝急沈散似腎此皆工之所時亂也然從容得之若夫三藏土木水參居此童子之所知問之何也聲長上去聲下年長少同○帝問公公復問帝故曰公何年之長而問之少問而無答余真問以自謬也吾問子雜學比類通合道理可以十全者乃問子窈冥之道子言誦脈經上下篇以對則何也繼問五藏之過六府之所不和子則言肝虛腎虛脾虛夫脾藏之脈虛而浮則似肺病腎藏之脈小而浮則似脾病肝藏之

脈急而沈散則似腎病此皆工之所時亂而治之過失也然比類相似必別其真欲別其真從容得之若夫肝腎脾三藏之虛皆令人體重煩冤是脾土肝木腎水三陰參居此童子之所知子問之何也雷

公曰於此有人頭痛筋攣骨重怯然少氣嘔噫腹滿時驚不嗜臥此何藏之發也脈浮而弦切之石堅不知其解復問所以三藏者以知其比類也頭痛筋攣重怯然少氣腎病也嘔噫腹滿脾病也時驚不嗜臥胃病也於此有人諸病齊作此何藏之發也浮開脈也弦樞脈也石堅闔脈也於此有人脈浮而弦切之石堅如是之脈不知其解初承帝問復問肝虛腎虛脾虛所以問此三藏者正以欲知其比類也帝曰夫從容之謂也比類者同類相之故曰夫從容之謂也夫年長則求之於府年少

則求之於經。年壯則求之於藏。今子所言。皆失八風。  
菀熱五藏消爍傳邪相受。夫浮而弦者。是腎不足也。  
沈而石者。是腎氣內著也。怯然少氣者。是水道不行。  
形氣消索也。欬嗽煩冤者。是腎氣之逆也。一人之氣。  
病在一藏也。若言三藏俱行。不在法也。

長猶老也。年老則藏衰。於

此有病則求之於府。而從容比類可也。少猶幼也。年幼則府藏未充。於此有病則求之於經。而從容比類可也。年壯則經脈有餘。府藏皆盛。於此有病則求之於藏。而從容比類可也。八風四方四隅之風也。八風合於五行。通於五藏。八風菀熱。則五藏消爍。傳爲邪病。而相受於人身。今子所言。何藏之發。但求其藏。皆失其八風。菀熱致五藏消爍。及傳邪相受之理。凡病在臟。論其脈證。當約歸一藏。不可多求。子言脈浮而

弦切之石堅。夫浮而弦者。是腎氣之不足也。沈而石者。是腎氣之內著也。子言怯然少氣者。是腎之水道不行。而形氣消索也。若怯然少氣。不能上交於心肺。肺欬嗽而心煩冤者。亦是腎氣之下逆也。凡生陽之氣。起於腎藏。故一人之氣病在一藏也。若言三藏俱行。而比類之。不在從容之法也。雷公曰。於此有人。四支懈墮。喘欬血泄。而愚診之。以爲傷肺。切脈浮大而緊。愚不敢治。粗工用砭石。病愈多出血。血止身輕。此何物也。承病在一藏之義而復問也。四肢解墮。脾病也。喘欬。肺病也。血泄。肝病也。診之而以爲傷肺。亦以一人之氣病在一藏也。切脈浮大。傷肺無疑。浮大而緊。則陰陽內亂。故不敢治。粗工不知經脈。妄治出血而愈。此何故也。帝曰。子所能治。知亦衆多。與此病失矣。譬以鴻飛。亦沖於天。夫聖人之治病。循法

守度援物比類化之冥冥循上及下何必守經治病

固有

經常之道而神化無方不必守經也子所能治之病亦衆且多要知與此病不相合而相失矣粗工妄治而愈是千慮一得譬以鴻飛亦冲於天若夫聖人之治病必循法守度更援物比類然其中神化之冥冥循上可以及下不拘常度又何必守經而不知權變耶

今夫脈浮大虛者是脾

氣之外絕去胃外歸陽明也夫二火不勝三水是以

脈亂而無常也四支懈憊此脾精之不行也喘欬者

是水氣并陽明也血泄者脈急血無所行也若夫以

爲傷肺者由失以狂也不引比類是知不明也夫傷

肺者脾氣不守胃氣不清經氣不爲使真藏壞決經

脈旁絕。五藏漏泄。不衄則嘔。此二者。不相類也。譬如天之無形。地之無里。白與黑。相去遠矣。是失吾過矣。

以子知之。故不告子。明引比類。從容是以名曰診輕。是謂至道也。

使去聲。

脈浮大而緊。故不敢治。今夫脈

浮大而虛者。是太陰脾氣之外土。今脈浮大不合於胃。是去胃土之有形而外歸陽。明之熱氣也。陽明爲二陽。猶二火也。太陰爲三陰。三陰猶三水也。脾氣外歸陽明。是二火不勝三水。是以脈浮大而緊。緊則亂而無常也。子言四肢懈惰。喘歎血泄。診之以爲傷肺。夫四肢懈惰者。此脾精之不行。於四肢也。喘歎者。是膀胱之水氣上並於陽明。土虛水汎而喘歎也。血泄者。心包主脈。脈急則血無所行。而下泄也。凡此皆非肺病。若夫以爲傷肺者。由於審證未確。忽畧從事。失以狂引。失以狂則不能引。

伸比類是知子之不明也夫傷肺者土不生金必肺氣不守脾氣不守則胃氣不清矣傷肺者氣不榮經必經氣不爲使經氣不使則真藏壞決矣經氣不使必至經脈旁絕脾氣不守必至五藏漏泄經脈旁絕五藏漏泄其病不衄則嘔由此言之則絕脾傷肺二類者不相類也不相類而妄類之譬如天之無形而求以形地之無里而求以里無形求形無里求里不相類而妄類之是白與黑相去遠矣相去既遠非子之道過是失吾過矣以子知化之冥冥循上及下之道故不告子明乎引伸比類從容則神化無方不拘拘於診是以名曰診輕猶言從容中道至於神化則診可輕必如是始謂從容之至道也

### C 疏五過論第七十七篇

疏陳也醫工診脈治病其過有五未診不問診而不知其過一也不知補寫病情其過二也不知比類奇恆其過三也不知診有三常其過四也不知終始不問所發其過五也此皆受術不通人事不知

明不知天地陰陽四時經紀藏府雌雄表裏八正九候之道是以五過不免帝召雷公而語之曰事有五過四德汝知之乎故此篇疏五過一下篇憲四失蓋知之爲德不知爲失也

○黃帝曰嗚呼遠哉閔閔乎若視深淵若迎浮雲視深淵尚可測迎浮雲莫知其際聖人之術爲萬民式

論裁志意必有法則循經守數按循醫事爲萬民副

故事有五過四德汝知之乎

閔閔憂之至也帝歎道之遠大幽深而聖人之

術循經守數事有五過四德醫工不可不知故語雷公以發明之

雷公避席再拜曰

臣年幼小蒙愚以惑不聞五過與四德比類形名虛引其經心無所對五過四德公未之聞若比類形名虛引其經而心實無所對心無所

對言不也。帝曰。凡未診病者必問嘗貴後賤雖不中邪。

病從內生名曰脫營。嘗富後貧名曰失精。五氣留連病有所并。醫工診之不在藏府。不變軀形。診之而疑不知病名。身體日減氣虛無精。病深無氣。灑灑然時驚。病深者以其外耗於衛。內奪於榮。良工所失。不知病情此亦治之一過也。中去聲下同營音榮義通○在察也變通也此言醫工未

診不問。診而不知。治之過也。大凡未診病者當知其貴賤貧富必問嘗貴後賤嘗富後貧志意內傷雖不中邪。病從內生名曰脫營。營猶榮也。又必問嘗富後貧嘗富後貧則肥甘不足名曰失精。五藏之氣本於陰精今失精則五藏之氣留連不及五氣留連則病有所并。醫工診之但診不問故不察藏府不通軀形

診之而疑不知病名。當富後貧。名曰失精者。至此則身體日減。而氣虛無精矣。五氣留連。病有所并者。主此則病深無氣。但灑灑然而時驚矣。此嘗富後貧。失其診而有如是之病也。病從內生。不得其治。則病深。病深者。以其外耗於衛。內奪於榮。病生於內。名曰脫榮者。至此則并榮衛而耗奪矣。此嘗貴後賤。工失其診。而有如是之病也。此醫工未盡工也。凡欲診病者。必問診不問。診而不知。亦治之一過也。凡欲診病者。必問。

飲食居處。暴樂暴苦。始樂後苦。皆傷精氣。精氣竭絕。形體毀沮。暴怒傷陰。暴喜傷陽。厥氣上行。滿脈去形。愚醫治之。不知補寫。不知病情。精華日脫。邪氣乃并。此治之二過也。沮音殂。義通○此言愚醫不知補寫。人之飲食居處。或暴樂暴苦。或始樂後苦。凡暴樂暴苦。始樂後苦。皆內傷精氣。精氣竭絕。則形體毀沮。毀

沮猶死也。凡人卒暴而怒則傷陰。卒暴而喜則傷陽。真氣有傷則厥氣上行。厥氣上行滿於經脈。則神絕而去。形去形亦死亡也。形體毀沮滿脈去形皆由治之不早。乃愚醫治之不知補寫。不知病情。致使精華日脫。而邪氣乃并。此愚醫不知補寫。不知病情。致使精不知補寫。病情治之二過也。善爲脈者必以比類奇恆。從容知之爲工。而不知道此診之不足貴。此治之三過也。此言醫工不知比類奇恆治之過也。凡善爲脈者。貴知常變。必以比類奇恆。奇異也。恒。常也。異於恆。常之病。必比類相參。從容知之爲工。而不知比類奇恆之道。此雖診之不足爲貴。此醫工不知比類奇恆治之三過也。 診有三常。必問貴賤。封君敗傷及欲侯王。故貴脫勢。雖不中邪。精神內傷。身必敗亡。始富後貧。雖不傷邪。皮焦筋屈。痿蹙爲摶。醫不能嚴。不能動

神外爲柔弱亂至失常。病不能移。則醫事不行。此治之四過也。此言不知診有三常。治之過也。醫工診治常理有三。其一必問其貴賤。始封君而既敗傷。先貴後賤也。及欲侯王已貴而益求其貴。不可得也。故猶昔也。故貴脫勢。  
謂昔者身貴今則脫勢也。如是之人雖不中邪。而精神內傷。若身有病。身必敗亡。其一必問其貧富。始富後貧。失其肥甘。雖不傷邪。其身有病。必至皮焦筋屈。而痿躄爲攣。其一醫必嚴厲。整飭移易其病。若醫之心志不能嚴厲。內不能鼓動其神明。外爲柔弱而不振。禍亂已至。失其常度。醫工診治病不能移。則醫事不行。此不知三常之診治之四過也。凡診者必知終始。有知餘緒。切脈問名。當合男女。離絕菀結憂恐喜怒。五藏空虛。血氣離守。工不能知。何術之譜。嘗嘗失傳。斬筋絕脈。身體復行。令澤不

息故傷敗結留薄歸陽腫積寒火粗工治之亟刺陰陽身體解散四支轉筋死日有期醫不能明不問所發惟言死日亦爲粗工此治之五過也此言醫工不知終始不問所發治之過也凡診脈者必知經脈之終始如肺脈始終於手次指大腸之脈即始於手次指十二經脈終始相繼者是也知終始更有以知其餘緒餘緒者經脈虛實之病也知終始知餘緒然後切脈審問而其病切脈問名當合男女而並論之男女者陰陽者經氣也應象脈大論云陰陽者血氣之男女此其義也或血名離絕或陰陽血氣之鬱結以及憂恐喜怒而五藏空虛以致血氣離守工不能知則不能傷其神魂是以肝主之筋心主之脈有若斬絕也脾藏傷切喜氣未傷故身體復行肺腎無病故令澤不息澤不息者水氣上通於天而運行不息也斬筋絕脈則陰血

傷而敗結始傷陰血後傷陽氣則留溝歸陽陰陽此  
氣皆傷則膿積而寒熱並陳。靈猶熱也。粗工治之。但  
取刺其陰陽始之身體復行者。至此則身體解散矣。  
始之令澤不息者。至此則四肢轉筋而水津不布矣。  
病至於是。則死日有期。醫不能明。不問經脈之所發  
而惟言死日之病。亦爲粗工。此不知終始。不問所發  
治之五。凡此五者。皆受術不通。人事不明也。故曰聖  
過也。

人之治病也。必知天地陰陽。四時經紀。五藏六府。雌  
雄表裏。刺灸砭石。毒藥所主。從容人事。以明經道。貴  
賤貧富。各異品理。問年少長。勇怯之理。審於部分。知  
病本始。八正九候。診必副矣。治病之道。氣內爲寶。循  
求其理。求之不得。過在表裏。守數據治。無失俞理。能

行此術。終身不殆。不知俞理。五藏菀熱。癰發六府。診病不審。是謂失常。謹守此治。與經相明。上經下經。揆度陰陽。奇恆五中。決以明堂。審於終始。可以橫行。去聲內度。皆入聲。○總結上文而言。凡此五過者。皆由必受術不通。人事不明。之所致也。故曰聖人之治病也。必知天地之陰陽。四時之經紀。而合於人之五藏六府。雌雄表裏。然後施以刺灸砭石。以及毒藥所主。能從容於人事。以明經脈之道。凡貴賤貧富。各異其治。而品理之間。年之少長。及人勇怯之理。審於三陰三陽之部分。而知病之本始。更明天地之八正。三才之九候。天人合一。診必副矣。此聖人之治爲然也。凡治病之道。必以氣內爲實。氣之內也。必循求其理。理卽俞理也。若求之不得。則雌雄表裏不明。故過在表裏。必守三陰三陽之數。據經脈之道。以施治。始能無失。俞理。若人能行此術。則終身不殆。苟不知俞理之道。

病在五藏則五藏菀熱病在六府則癰發六府診病而不審表裏俞理之部是謂失常若能謹守此理以爲治自能與經相明則靈樞之上經下經凡揆度陰陽以及奇恆之異五中之常皆可決以而王之明堂而審於經脈之終始能如是也受術通而人事明可以橫行又何五過之有哉

○徵四失論第七十八篇

徵作懲

上篇帝云事有五過四德汝知之乎公曰不聞五過與四德故上篇疏五過此篇懲四失蓋德者行道而有得於心今不知四德是爲四失四失之懲所當謹也

○黃帝在明堂雷公侍坐黃帝曰夫子所通書受事衆多矣試言得失之意所以得之所以失之夫音扶不聞五過與四德帝故曰夫子所通之書所受之事衆多矣今猶有未聞試自言得失之意所以得之所

以失之雷公對曰循經受業皆言十全其時有過失者何在雷公對曰循經受業皆言十全其時有過失者願聞其事解也公不明四德是爲四失故言通書言十全其中復有未聞而時有過失者願請聞其事而解之也帝曰子年少智未及耶將言以雜合耶夫經脈十二絡脈三百六十五此皆人之所明知工之所循用也所以不十全者精神不專志意不理外內相失故時疑殆示從容論云公之少今曰子年少猶言子豈年少而智未及耶抑所得所失子將言之得失並陳以吳雜合而難言耶夫入人身經脈十二絡脈三百六十五此皆人之所明知工之所循用也所以不能十全有精神不專志意不治理不能內母於心外應於于外內相失故時疑殆而未明而將語以四失此先爲憲戒之診不

知陰陽逆從之理。此治之一失也。

試舉四失而明言之。診有陰陽逆從

之理。醫不知之。治之一失也。

受師不卒。妄作雜術。謬言爲道。更名

自功。妄用砭石。後遺身咎。此治之二失也。

更平聲。師傳者道。

自能者術。妄術爲道。必遺身咎。治之二失也。

不適貧富貴賤之居。土之薄

厚。形之寒溫。不適飲食之宜。不别人之勇怯。不知比

類。足以自亂。不足以自明。此治之三失也。

土舊本諱。坐今改別。

音逼。○貧與富。貴與賤。薄與厚。寒與溫。勇與怯。皆有比類之道。醫不知此。自亂不明。治之三失也。

診

病不問其始。憂患飲食之失節。起居之過度。或傷於毒。不先言此。卒持寸口。何病能中。妄言作名。爲粗所

窮此治之四失也。

卒音促中去聲下中同○凡飲食起居憂患所傷當未診先問不先言此而卒持寸口妄

言病名治之四失也是以世人之語者馳千里之外

不明尺寸之論。診無人事治數之道。從容之葆。坐持寸口。診不中五脈。百病所起。始以自怨。遺師其咎。是故治不能循理。棄術於市。妄治時愈。愚心自得。嗚呼。

窈窈冥冥。孰知其道。道之大者。擬於天地。配於四海。

汝不知道之諭受。以明爲晦。

葆保同○嘆世人不明大道之難知所以懲創

其心志也。世人之語妄自誇張。是驅驚於千里之外而不明於尺寸之論。診無人事。謂昧昧以診。不知人之病情也。無治數之道。不知救治之法也。無從容之葆。不知比類從容。而保全其身命也。坐猶定也。詩部

診也。寸口之脈一定診之。雖診而不中五藏之脈。以及百病之所起。人孰無良故。始以自怨咎有所歸。故遺師其咎。是故治不能循理。猶之棄術於市。妄行其深。可歎也。精微之道。窈窈冥冥。而工孰知其道。道之大者。高深可擬於天地。遠大可配於四海。今汝不知道之諭受。是猶以明爲晦。汝其勉之。

### ○陰陽類論第七十九篇

陰陽類者。陰陽類聚而交合也。三陽二陽一陽。三陰二陰。一陰其中交屬相并。繆通五藏。陽與陰合。陰與陽合。首論五藏陰陽之至貴。末論四時陰陽之短期。中論三陽三陰之交合。皆爲陰陽類也。

○孟春始至。黃帝燕坐。臨觀八極。正八風之氣。而問雷公曰。陰陽之類。經脈之道。五中所主。何藏最貴。四時

之氣始於孟春。黃帝燕坐。臨觀八極。而正入風之氣。得陰陽互用之妙。內外交通之理。而問雷公曰。陰陽之類。卽人身經脈之道。五行在中。主於五藏。今五中所主。何藏最貴。此帝臨觀八極。以正八風之氣。而有是問也。雷公對曰。春甲乙。青。中主肝。治七十二日。是脈

之主時。臣以其藏最貴。

五行之木。在時爲春。在干爲甲。乙在色爲青。在中主肝。孟

春始至。肝木之氣治七十二日。是肝脈之主時。則肝藏最貴也。

帝曰。卻念上下經。陰

陽從容。子所言貴。最其下也。

疏五過論云。上經下經。揆度。陰陽。卻念上下經。

卽上經下經也。陰陽從容。卽揆度陰陽也。從容

揆度。則子所言貴。最其下也。而有至貴者在焉。雷公

致齋七日。旦復侍坐。

公聞帝教。未明其貴。故致齋。帝七日。旦復侍坐。求教于帝。

曰。三陽爲經。二陽爲維。一陽爲游部。此知五藏終始。

三陽爲表。一陰爲裏。一陰至絕。作朔晦。卻具令以正。其理。二陽爲經者。太陽爲開循身之背。猶大經之經於外也。二陽爲維者。陽明爲闔循身之面。猶維絡之維於內也。一陽爲游部者。少陽爲樞循身之側。開闔憑之。猶游行之部署。而旋轉出入也。此爲經爲維。爲游部。可知五藏之終始。終猶下也。始猶貴也。欲知藏之貴。下在於三陰。不存三陽。故曰三陽爲表。言太陽秉膀胱寒水之氣。而主周身之表陽也。二陰爲裏。言少陰秉心腎水火之氣。而主神志之內藏也。一陰至絕。作朔晦。言厥陰爲陰之盡。而後生。猶月晦而朔。故一陰至絕。可作朔之晦也。由此推之。則心神腎志之內藏者。至貴而厥陰肝藏之至絕者。最下。雷也。貴下之理。具合不爽。故曰卻具合以正其理。公曰。受業未能明。上文爲經爲維。爲游部。及爲表。帝曰。所謂三陽者。太陽爲經。三陽脈至手太陰。弦浮而

不沈。決以度。察以心。合之陰陽之論。所謂三陽爲經者。乃太陽爲經也。三陽爲表者。太陽之氣在手太陰肺主之皮毛。乃三陽脈至手太陰也。太陽從樞轉而外開。故其脈弦浮而不沈。弦樞脈也。浮開脈也。不沈開而不闔也。此三陽爲經。三陽爲表之義。經脈循行自有常度。故可決以度。心誠求之。其理自明。故可察以心。決之察之。可以合之。陰陽之論。卽上文上下。經陰陽從容之論也。

所謂二陽者。陽明也。至手太陰弦而沈急不鼓。晁至以病皆死。所謂二陽爲雜者。陽明也。陽明之氣亦合肺金之皮毛。故陽明之脈至手太陰陽明從樞轉而內闔。故其脈弦而沈急不鼓。弦樞脈也。沈急闔脈也。不鼓闔而不開也。火熱曰晁。晁至以病乃金受火刑。陽明金也。太陰亦金也。無論陽明太陰受火之尅。皆死。一陽者。少陽也。至手太陰。上連人迎。弦急懸不絕。此少陽之病也。專

陰則死。所謂一陽爲游部者少陽也。少陽主樞能開合人迎也。其脈弦。少陽之脈也。脈急爲實。脈懸爲虛。急懸則外實內虛。急懸而樞轉不絕。此少陽之病也。若少陽之氣不出乎陽。專在於陰。則死。專陰者惟陰。無陽不樞。轉也。所以申明三陽爲經。三陽爲表。二陽爲維。一陽爲游部者如此。三陰者六經之所主也。交於太陰。伏鼓不浮。上空志心。上文三陽二陽一陽

其脈皆至手太陰。太陰爲三陰。三陰屬肺。受朝百脉。故三陰者六經之所主也。手太陰主天。天氣下降。故交於太陰。交於太陰。交於足太陰也。足太陰主地。靜順承天。故其脈伏而鼓。鼓而不浮。此天地氣交。節陰陽既濟之道。凡水火之類。一切可該。故曰上空志心。蓋志屬水。心屬火也。所以申明太陽陽明。少陽之氣歸外合。手太陰所主之皮毛而內。二陰至肺。其氣歸膀歸於足太陰之坤土者如此。

膀外連脾胃。所謂二陰爲裏者。二陰秉水火陰陽之氣合太陽之水火陰陽故二陰至肺。至太陽者。太陽水寒之氣合水府之膀胱也。二陰之氣合於太連脾胃。脾胃者中土也。一陰獨至經絕氣浮不鼓鉤而滑。所謂一陰至絕作朔晦者。乃一陰獨至經絕所以作晦。晦無生長之機。故其脈不鼓鉤。陰極而絕有微陽。故不鼓鉤而滑。所以申明二陰爲裏。一陰至者如此。此六脈者。乍陰乍陽。交屬相并。繆通五藏合於陰陽。先至爲主。後至爲客。繆平聲。結上文而脈者。氣機環復。故乍屬於陰。乍屬於陽。乍陰乍陽則通五藏。言三陰通五藏。三陽亦通五藏也。陰陽皆通五藏。故合於陰陽。太陽具水火之氣。少陰亦具水火

之氣。陽明具金土之氣。太陰亦具金土之氣。少陽具木氣。厥陰亦具木氣。如病發於陽而陽氣先至。則陽氣爲主。陰氣爲客。病發於陰而陰氣先至。則陰氣爲主。陽氣爲客。主客者本標之謂也。至者氣至於藏。發爲病。雷公曰。臣悉盡意受傳經脈。頑得從容之道。以合從容。不知陰陽。不知雌雄。示從容論雷公曰復問類也。帝曰夫從容之謂也。此篇帝云。卻念上不經陰陽從容。公故曰。臣悉盡意將以受傳經脈。頑得昔日所言。從容之道。以合此日之從容。則陰陽交會之理可知。今日不知陰陽。不知陰陽之雌雄。復詳請於帝。欲明陰陽之相類也。帝曰三陽爲父。二陽爲衛。一陽爲紀。三陰爲母。二陰爲雌。一陰爲獨使。使去聲。乾爲天爲父爲父。陽明秉金氣而堅勁。故二陽爲衛。少陽爲初陽而煦濡。故一陽爲紀。太陽旣如天。則太陰當如地。故

三陰爲母。二陽既爲衛而禦外。則二陰當爲榮而居內。故二陰爲雌。一陽既爲紀而聯屬。則一陰主陰盡而無陽。故一陰爲獨使。上文雷公云不知陰陽。不知雌雄。觀此。則可知陰陽之雌雄矣。

一陰一陽代絕。此陰氣至心。上下無常。出入不知。喉咽乾燥。

病在土脾。

舊本在四支別離下。今改正於此。○此以一陰而兼論一陽。次以一陰而兼論二陽。

又次以一陰而兼論三陽也。一陰厥陰也。一陽少陽也。少陽之氣生於厥陰。厥陰之氣合於少陽。今一陰合少陽。而上至心包也。合少陽則上下有常出入。有知。今厥陰之氣。至於心包。以厥陰而合厥陰。惟陰無陽。故上下無常出入。不知少陽火氣上炎。不得厥陰之陰氣。以相濟。故喉咽乾燥。宣明五氣篇云。脾脈代者。脾之本脈也。今脈代絕。致厥陰少陽不相交合。故病在二陽。一陰陽明主病。不勝一陰。脈與而動九上脾。

竅皆沈。

一陽陽明胃土也。一陰厥陰肝木也。二陽一

病則陽

明胃土不勝

一陰肝木土不勝木故其

脈

而動

矣

而動於下木制其土故九竅皆沈

三陽

一陰太陰脈勝一陰不能止內亂五藏外爲驚駭

太陰之陰舊本訛陽今改○三陽太陽也

一陰厥陰也

太陽合手太陰肺氣於皮毛故三陽

一陰相合

而太陰脈勝也太陰之脈屬肺金故一陰肝木不能止謂不能止太陰之勝也金勝於上木鬱於下故內亂五藏

木鬱肝虛故外爲驚駭二陰三陽病在肺少陰脈沈勝肺傷脾

外傷四支

三陽之三舊本訛二今改○此以二陰而類三陽次以二陰而類二陽又次以二陰

而類一陽也二陰少陰也三陽解見上文太陽之氣主皮毛皮毛者肺之合故二陰三陽相合病在肺也二陰合三陽而病肺則三陽有餘二陰不足故少陰脈沈也勝肺猶言肺氣勝也其勝在肺則傷脾申明

傷脾者。非傷太陰之脾藏。乃外傷四肢也。蓋皮毛之氣過盛。則內傷肌腠。而病及四肢。先曰傷脾。以脾主四肢。究之所傷。不在脾也。二陰二陽。皆交至。病在腎。罵詈妄行。癲疾爲狂也。少陰屬腎。故病在腎。罵詈妄行。癲疾爲狂。病在陽明也。此少陰陽明。皆交至。而爲病也。二陰一陽。病出於腎。陰氣客

遊於心腕下。空竅堤閉塞不通。四支別離。空作孔。竅汗孔。

之竅也。堤猶路也。少陰少陽相合。陰勝其陽。故病出於少陰之腎。少陽三焦之脈散絡心包。出於胃腕。今少陰之氣客遊於心腕下。是陰客於陽。水勝其火。致三焦不能出氣。以溫肌腠。一似空竅之路。閉塞不通。故曰空竅堤閉塞不通也。三焦者。火熱之氣。四肢者。諸陽之本。今三焦之氣閉塞不通。則不和於陽。故曰四肢別離。謂火熱之氣。四肢者。不與陽和也。二陽三陰。至陰皆在陰。不過陽陽。之氣不與陽和也。

氣不能止陰。陰陽並絕。浮爲血痕。沈爲膿附。此舉三  
二陽而三陽一陽皆在其中也。二陽三陰。陽明太陰  
相合也。不但二陽合三陰而三陽一陽皆合三陰。三  
陰至陰也。至陰皆在者。言二陽在至陰而三陽一陽  
皆在也。以至陰而合諸陽。則陽氣有餘。故陰不能過  
陽。以諸陽而合至陰。則陽歸於陰。故陽氣不能止陰。  
陰不過陽。則陽勝。陽不止陰。則陰勝。始則陰陽並勝。  
既則陰陽並絕。如陽勝脈浮。則浮爲血痕。陰勝脈沈。  
則沈爲膿附。血而瘦。則陰不濟陽。而陽勝。陽勝。則陰  
絕矣。附而膿。則陽不濟陰。而陰勝。陰勝。則陽絕矣。  
陰陽皆壯。下至陰陽上合。

昭昭下合冥冥。診決死生之期。遂合歲首。

結上文陰陽相類之義

上文陰陽相合。乃陰氣陽氣皆屬有餘。是陰陽皆壯也。交合而病氣歸於藏。是下至陰陽也。下至陰陽皆復有升降。故上合昭昭之天。下合冥冥之地。以上天地之理。即可診決死生之期。五藏五行。始於木而

終於水。猶四時始於春而終於冬。遂合今日孟春之歲首。此陰陽從容比類。類聚無方。而五藏最貴。最下之理。從可識矣。雷公曰。請問短期。承診決死生之死生之期。可以期而復問短期。黃帝不應。理決。帝故不應。雷公復問。黃帝曰。在經論中。雷公曰。請問短期。短論之中。而公必欲請聞於帝也。黃帝曰。冬三月之病。病合於陽者。至春正月。脈有死徵。皆歸出春。冬三月之病。在理已盡。草與柳葉皆殺。春陰陽皆絕。期在孟春。以決死生之期。遂合歲首之理。冬三月之病。水病也。病合於陽者。合於太陽寒水之氣也。冬失其藏。春無以生。故至春正月。其病不愈。則脈有死徵。雖不卽死。皆歸出春。謂出春交夏。決死也。若冬三月之病。在裏之精氣已盡。則不能出春。仲春草發。季

春柳葉發草與柳葉時皆殺殺猶死也。若冬三月之病至春陰陽皆絕期在孟春當死不能至仲春之草與季春之柳葉矣。此冬三月之病而有短期也。春三月之病曰陽殺陰陽皆絕期在草乾。此春三月之病而有短期也。春夏爲陽秋冬爲陰春三月之病陽氣不生故曰陽殺殺猶絕也。越春夏而至於秋則陰陽皆絕期在深秋之草乾而死。夏三月之病至陰不過十日。陰陽交期在濂水。濂濂同○此夏三月長夏屬於至陰時當至陰陽氣盡浮於外夏三月而病不愈交於至陰不過十日死若越長夏而至於秋則爲陰陽交夏三月之病而交於秋期在秋水而死濂濂猶清也中秋水天一色之時也。秋三月之病三陽俱起不治自已。陰陽交合者立不能坐坐不能起三陽獨至期在石水。一陰獨至期在盛水。此

三月之病而有短期也。前三陽謂太陽陽明少陽。故曰俱。後三陽謂太陽二陰謂少陰。故曰獨也。秋之三月肺金主氣。若秋三月之病合太陽陽明少陽而俱起者。此陽病合肺當不治自己。若陰陽交合至秋三月而病者。主陰陽不和當立不能坐。坐不能起。若有陽無陰而太陽之氣獨至。當秋時而病者。期在冬令之石水而死。若有陰無陽而少陰之氣獨至。當秋時而病者。期在春令之盛水而死。太陽爲水府。少陰爲水藏。死於冬之石水。金不生水也。死於春之盛水。水不生木也。此決死生之期而陰陽相類之理更可識矣。

○方盛衰論第八十篇

盛者陰陽形氣之盛衰者陰陽形氣之衰方度也診也五度十度視息視意皆持診之道所以方其盛衰也。若失經絕理。亡言妄期。是謂失道。

○雷公請問氣之多少。何者爲逆。何者爲從。氣陰陽多猶盛也。少猶衰也。人身陰陽之氣有多而盛。有少而衰。盛衰之道。有逆有從。何者爲逆。何者爲從。所以方氣之盛衰也。黃帝答曰。陽從左。陰從右。老從上。少從下。是以春夏歸陽爲生。歸秋冬爲死。反之。則歸秋冬爲生。是以氣多少。逆皆爲厥。上少去聲○嚮明而治。左陽之氣。秋冬爲陰。從上而下。右陰故陽。從左陰。從右。四時從上。少從下。蓋老爲秋冬之陰。少爲春夏之陽也。是以人身春夏之時。其氣歸陽爲生。歸秋冬之陰爲死。若反之。則歸秋冬爲死者。歸秋冬反爲生。反之而生氣之逆也。是以陰陽之氣無論多少。若逆之。則皆爲厥矣。問曰。有餘者厥耶。逆皆生氣將竭。故答曰。一上不下。寒厥到膝。少者秋冬死。舉有餘以問。

者。者。秋冬生氣上不下。頭痛。嶺疾。求陽不得。求陰不審。五部隔無徵。若居曠野。若伏空室。綿綿乎。屬不滿日。是以少氣之厥。令人妄夢。其極至迷。三陽絕。三陰微。是爲少氣。陰陽之氣不相順接。便爲厥。如陰氣一上陽氣不下。則陰盛陽虛。故寒厥到膝。少者陰陽血氣方盛。寒厥到膝。而行秋冬之氣。則死者陰陽氣方衰。寒厥到膝。而行秋冬之氣。猶生此陰盛陽虛致有寒厥到膝之病也。若陽氣上陰氣不下。則陽盛陰虛。致有頭痛嶺疾之病矣。此寒厥到膝頭痛嶺疾。其病極危。其理至微。但求陽以治之。而不得其真止。求陰以治之。而不審其全。在膝在頭。五藏之部。隔遠無徵。人病此者。若居曠野。而形不存。若伏空室。而神不守。綿綿乎。一息之微。屬望其生。若不能滿。此一日矣。是以少氣之厥。猶之令人妄夢。推其極而至於昏迷。此三陽之氣。不能下交。是三陽絕也。

三陰之氣不能環復。是三陰微也。陽絕是以肺氣虛。陰微是爲少氣之厥。非有餘之謂也。

則使人夢見白物。見人斬血藉藉得其時。則夢見兵戰。腎氣虛則使人夢見舟船溺人。得其時。則夢伏水中。若有畏恐。肝氣虛則夢見菌香生草。得其時。則夢伏樹下不敢起。心氣虛則夢救火。陽物得其時。則夢燔灼。脾氣虛則夢飲食不足。得其時。則夢築垣蓋屋。此皆五藏氣虛。陽氣有餘。陰氣不足。合之五診。調之陰陽以在經脈。藉音習○承上文妄夢至迷之意。伸言五藏氣虛則有五藏之夢也。夢見

白物斬血藉藉肺氣虛矣。得其時者氣將復也。兵戰則肺氣將伸矣。舟船溺人腎虛夢也。伏水中若有畏

恐。腎氣將伸矣。菌香生草。肝虛夢也。伏樹下不敢起。  
肝氣將伸矣。拔火陽物。心虛夢也。燔灼心氣將伸矣。  
飲食不足。脾虛夢也。築垣蓋屋。脾氣將升矣。此皆五  
藏氣虛而形諸夢。乃陽氣有餘。陰氣不足。可以合之。  
五診調之陰陽。以察周身之經脈。在察也。診有十度。度人脈。度藏。度肉。度筋。度俞。度陰陽氣。盡度民君卿。度入聲下同。度民君卿。舊本在診必上下。

之下今改正於此。○上文五藏氣虛。合之五診。此言五診之中。有十度也。度量也。十度者。一曰度人。人之貧富。性之緩急也。二曰度脈。脈之大小。至之遲數也。三曰度藏。藏之虛實。氣之從逆也。四曰度肉。肉之肥瘠。體之盛衰也。五曰度筋。筋之強弱。力之多寡也。六曰度俞。府俞。藏俞。上下出入也。七曰度陰陽氣。盡陰盡而初陽生。陽盡而一陰始也。八曰度民。九曰度君。十曰度卿。民君卿皆人也。民不得同於卿。卿不得同於君。就其心志而揆度。此五診之有十度也。人病自具。脈動無常。散陰頗

陽脈脫不具。診無常行。診必上下。

上文診有十度。此言診無常行。難於

則有是脈理之常也。病具而不見於脈。是謂無常。無常者。病散於陰。而脈頗陽。脈虛於內。而病不具。脫猶虛也。是診無常行。診必因上以知下。不但十度爲然也。

受師不卒。使術不明。不察逆從。是爲妄行。持雌失

雄。棄陰附陽。不知并合。診故不明。傳之後世。反論自

章。此下論陰陽持診之道。所以方其盛衰也。受師不卒。則謬言爲道。使術不明。則妄作雜術。不卒不明。不能察陰陽之逆從。是爲妄行。妄行者。但持其雌。而失其雄。偏棄其陰。而附其陽。不知陰陽之并合。診故不明。不明而診。道無可傳。理無可通。故傳之後世。反論自章。診不合理。自以爲章。至陰虛天氣絕。至陽盛地氣不足。陰陽並交。至人之所行。陰陽

並交者。陽氣先至。陰氣後至。至陰太陰也。至陰虛則升。故天氣絕。至陽太陽也。至陽盛。則人之地氣不升。地氣不足。故天氣絕。人之所行。陰陽並交者。是陽氣先至。陰氣後至。蓋人身之氣。合於四時。始於一陽之初動也。是以聖人持診之道。先後陰陽而持之。奇恆之勢。乃六十四。診合微之事。追陰陽之變。章五中之情。其中之論。取虛實之要。定五度之事。知此。乃足以診。是以切陰不得陽。診消亡。得陽不得陰。守學不謬。知左不知右。知右不知左。知上不知下。知先不知後。故治不久。知醜知善。知病知不病。知高知下。知坐知起。知行知止。

用之有紀。診道乃具。萬世不殆。起所有餘。知所不足。  
持診之道。必以聖人爲法。是以聖人從陰度陽。從陽  
度陰。先後陰陽而持診之。奇異也。恆常也。凡奇恆之  
脈勢。合於六氣。六十日爲一氣也。奇脈恆脈。脈  
勢不同。六十日而更一氣。乃以六十爲首也。診合微  
之事者。脈合五行。時合六氣。診至微也。追陰陽之變  
者。散陰頗陽。診無常行理。至變也。章五中之情者。五  
運在中。合於五藏。診合微之事。追陰陽之變。始能章  
五中之情也。卽合微陰陽五中而論之。其中之論。必  
取虛實之要。以定五度之事。五度。卽上文之五診也。  
必知此。乃足以診。苟不知此。以診。是以切陰而不得  
陽。雖日診之人。必消亡。得陽而不得陰。日守所學。不  
能自謹。謹信也。左右上下。先後。不能盡知。故日治其  
病。而人不久。醜與善。病與不病。高與下。坐與起。行與  
止。必盡知之。然後用之有紀。診道乃具。雖萬世不殆。  
更必起所有餘。知度事上下。脈事因格。是以形弱氣  
所不足。診道乃備。

虛死。形氣有餘。脈氣不足。死。脈氣有餘。形氣不足。生。  
是以診有大方。坐起有常。出入有行。以轉神明。必清  
必淨。上觀下觀。司八正邪。別五中部。按脈動靜。循尺  
滑濶寒溫之意。視其大小。合之病能逆從以得。復知  
病名。診可十全。不失人情。故診之。或視息視意。故不  
失條理。道甚明察。故能長久。不知此道。失經絕理。亡  
言妄期。此謂失道。別音通○度卽上文五度十度也。  
脈卽上文持診之道也。度事上下。  
脈事因格。有常有變也。是以度其形弱其氣虛。形氣皆虧。故死。度其形氣有餘。脈其脈氣不足。外餘內損。亦死。脈其脈氣有餘。度其形氣不足。內餘外損。故生。  
是以診有大方。方猶法也。其法不外。

度事脈事度其坐起有常出入有行可以轉心主之  
神明更當必清必靜上觀下觀司主也主八正之邪  
以別五中之部此度事上下之法也按其脈之動靜  
循其尺膚之滑澀寒溫視其脈之大小而合之病能  
此脈事因格之法也能度能脈則逆從以得復知病  
名診可十全而不失人情矣故診之之道或視息視  
息脈之也或視意視意度之也脈之度之故不失條  
理道甚明察如是故能長久而不懈若不知此道則  
失經絕理亡言妄期亡言無徵之言也妄  
期妄與死生之期也誠如是也是謂失道

○解精微論第八十一篇

純粹之至曰精幽渺之極曰微闡明陰陽水火神  
志悲泣以及水所從生涕所從出神志水火之原  
非尋常問答所及故曰解精微

○黃帝在明堂雷公請曰臣受業傳之行教以經論

從容形法。陰陽刺灸。湯藥所滋。行治有賢不肖。未必能十全。若先言悲哀喜怒。燥濕寒暑。陰陽婦女。請問其所以然者。卑賤富貴。人之形體。所從羣下。通使臨事。以適道術。謹聞命矣。請聞有堯愚朴漏之間。不在經者。欲聞其狀。堯音纔。○雷公受傳於帝。而帝教以經論。故曰臣受業傳之行教。以經論其中。有從容之形法。陰陽之刺灸。湯藥之所滋。但行治有賢不肖。未必能十全。若先言悲哀喜怒之內傷。燥濕寒暑之外感。以及陰陽婦女之道。請問其所以然者。曾以卑賤富貴論人之形體。所從羣下。卑賤人也。通使臨事。富貴人也。論人形體。以適道術。已於經論之中。謹聞命矣。今請問者。有堯愚朴漏之間。堯愚則心不靈。朴漏則體不具。與昔日在經之間不同。故曰不在經者。欲聞其狀。帝曰大矣。不在經者。欲聞其狀。帝曰大矣。不

經者。欲聞其狀。則於尋常形體之外。窮究靡遺。帝故大之。公請問哭泣而淚不出。

者。若出而少涕。其故何也。

哭泣則淚出。淚出則多涕。有哭泣而出者。有淚

出而少涕者。與尋常之形氣不同。公故問之。

帝曰。在經有也。

靈樞口問論。哀而泣出。在

有以明之。復問不知水所從生。涕所從出也。

淚水類也。涕液類也。必知

水所從生。涕所從出。故復問之。帝曰。若問此者。無益於治也。工之所

知。道之所在也。

水所從生。涕所從出。非義愚朴漏之比。故無益於治也。雖工之所欲知而

實道之所在也。道之所

在。有如下文所云也。夫心者。五藏之專精也。目者。

其竅也。華色者。其榮也。是以人有德也。則氣和於目。有亡。憂知於色。是以悲哀則泣下。泣下。水所由生。此言

精水之氣從心氣而外出也。五藏之精，心爲之主，故夫心者，五藏之專精也。五藏之精隨心氣而注於目，故目者，其竅也。五藏之精隨心氣而榮於色，故華色者，其榮也。德猶得也。是以人心有得也，則氣和於目；目者，其竅也。此其驗矣。亡猶失也。人心有失，則憂知於色，華色者，其榮也。此其驗矣。五藏之精隨心外出，是以心有悲哀，則泣下。泣下，則水所由生，以明涙水從目泣而生。目泣從心悲而出也。水宗者，積水也。積水者，至陰也。至陰者，腎之精也。宗精之水，所以不出也。是精持之也。輔之裏之，故水不行也。此言腎精爲水之主，腎精持之，而水不出也。宗，猶聚也。水之聚者，漸積而成。故曰水宗者，積水也。水積於下，其性陰柔，故曰積水者，至陰也。腎精爲水之本，故曰至陰者，腎之精也。流行之水，則外出。宗精之水，則不出。故曰宗精之水，所以不出者，是精持之而不外也。水藏而不行也。夫水之精也。持之者，乃輔之裏之，故水藏而不行也。

爲志。火之精爲神。水火相感。神志俱悲。是以目之水生也。故諺有曰。心悲名曰志悲。志與心精共湊於目也。承上文心動水行腎持水藏之意而言水火相感

神志俱悲而後淚出也。故曰夫水之精爲志。志腎所主也。火之精爲神。神心所主也。若水火相感。神志俱悲。是以目之水生而爲淚也。故諺有曰心悲名曰志悲。由此觀之。則心志相通。而志與心精共湊於目也。是以俱悲。則神氣停於心。精上不傳於志。而志獨悲。故泣出也。上文心志相通。心悲名曰志悲。此言心不傳志。而志獨悲也。是以俱悲。則神氣傳於心精上。卽上文心悲名曰志悲。志與心精共湊於目之謂也。然有心氣不傳於志。而志獨悲者。志悲於內。故泣出也。以明目之生水。則泣出於外。腎志獨悲。則泣出於內。由是泣涕者。腦也。腦者。陰也。髓者。骨可以知水所從生矣。泣涕者。腦也。腦者。陰也。髓者。骨

之充也。故腦滲爲涕。志者。骨之主也。是以水流而涕從之者。其行類也。此言心悲水流而涕從之。以明涕所從出也。凡人泣必有涕。而涕所從來不同於泣。故曰泣而涕者。腦也。腦爲精髓之海。故腦者陰也。腦爲髓海。髓居骨內。故髓者骨之充也。涕者腦也。故腦滲而爲涕。髓者骨之充。而志者。又骨之主也。是以水流而涕必從之者。其行類也。夫涕之與泣者。譬如人之兄弟。急則俱死。生則俱生。其志以早悲。是以涕泣俱出而橫行也。夫人涕泣俱出而相從者。所屬之類也。橫去聲。○此言志悲泣出而涕從之類相感也。泣出必有涕。故夫涕之與泣者。譬如人之兄弟。急則俱死。生則俱生。是知涕與泣同氣並行矣。上文云。而志獨悲。故泣出也。由此言之。其志以早悲。是以涕泣俱出而橫行也。夫人涕泣俱出而相從者。亦所屬之類也。雷

公曰。大矣。請問人哭泣而淚不出者。若出而少涕。不

從之。何也。

公聞水所從生涕所從出神志悲泣之理至精至微實道之所在非工之所知故曰

大矣其始有哭泣而淚不出出而少涕之間帝曰在經有也至此復請問人哭泣而淚不出者若出而少

涕哭泣而淚溢涕哭泣而淚不出者若出而少

不從之。何也。

帝曰。夫泣不出者哭不悲也。不泣者

神不慈也。神不慈則志不悲。陰陽相持。泣安能獨來

此言哭而悲則淚出哭而不悲則淚不出也目潤曰泣水下曰淚夫人但目泣而淚不出者由於哭之不悲也但聲哀哭而并不泣者由於神之不慈也慈者心慈悲者志悲故神不慈則志不悲心神持於上腎志持於下陰陽相持則泣安能獨來由是而知哭泣與淚不出者由於哭之不悲也夫志悲者惋惋則冲陰。冲陰則志去目。志去則神不守精。精神

去目涕泣出也。此言出而少涕者。由於志不冲陰也。  
內惋惋。惋哀戚也。故惋惋則志上。冲於陰。冲陰。冲  
腑也。故冲陰則腎志去目去而出也。志出於目。則心  
藏之神。亦不守精。精心精也。神不守精。則精神去目  
而涕泣出也。由是而知志悲則泣。沖於陰。而爲涕。不  
悲。則不冲陰。且子獨不誦不念夫經言乎。厥則目無  
所見。靈樞口問論云。液竭。則精不灌。精不灌。則目無  
所見。所見。故曰。且子獨不誦念夫經言乎。厥則目無  
所見。厥猶極也。帝先云。在經。言以明之。夫火厥。則陽氣并於上。  
有也。故於此引經言以明之。夫火厥。則陽氣并於上。  
陰氣并於下。陽並於上。則火獨光也。陰並於下。則足  
寒。足寒。則脹也。夫一水不勝五火。故目眚盲。是以衝  
風泣下而不止。承上文而言。夫火厥。則陽氣獨並於  
上。陰氣獨並於下。所謂陽並於上。乃

惟陽無陰則火獨光也。所謂陰奔於下乃惟陰無陽則足寒。足寒不已則腹脹也。以明陰陽不和而爲厥也。若夫厥則目無所見者。陽并於上而火獨光。則三焦君相之火皆上炎矣。陰并於下而足寒脹。則少陰腎藏之精太陰脾藏之溼皆逆於下。惟太陽膀胱之水因陽氣之并而上行。是太陽一水不能勝三焦君相之五火。故目眚盲。盲目無見也。今曰昔盲是以衝風則泣下而不止。所以然者。膀胱足太陽之脈起於目內。背泣下不止必至液竭而目無所見也。夫風之此言衝風泣下。泣從外生而非志悲之泣也。夫風之中目也。陽氣內守於精。是火氣燔目。故見風則泣下也。有以比之。夫火疾風生。乃能雨此之類也。○中去聲申明衝風泣下之義。言衝風泣下猶之火疾風生而爲雨也。夫風之中目也。目爲陰精。兼有陽氣。精守於內。陽充於外。是陽氣內守於精。水不勝五火。是火氣燔目。目燔故見風則泣下也。有以比之。比夫火疾

風生乃能雨。卽此火氣燭目見風泣下之類也。○愚觀上論七篇詞古義深難於詮解。然久久玩索得其精微。則奧旨自顯。曩歲偶於友人齋頭見新刊素問全文。未卷七篇置之不錄。謂詞義不經似屬後人添贅。而非黃帝之文。噫。如是之人妄論聖經。貽誤後昆。良足悲已。不意今歲之秋。亦於友人齋頭見新刊素問一部。卷帙無多。似非全文。愚草草視之。但見彙集諸註述。其唾餘閒增已意。評論諸家。愚俱忘卻。惟論張隱菴集註云。大半出於同人之筆。愚觀此言。不無嘆惜。隱菴註釋有靈樞素問傷寒金匱諸書。皆以經解經。不杜撰。不剽襲。可謂著述超羣。非常人思慮所能及。今爲此言。蓋因註解精深。不能探討。第見開卷有諸同學之姓氏。註中。有某人某人。某人之語句。遂乘隙而云。大半出於同人之筆也。愚鑒於此。是以同學高賢。及門諸弟。槩不借光。庶免後人之口實耳。

卷九終

侶山堂素問直解

素問靈樞兩冊總名內經開傷寒金匱之治法者也錢唐張隱庵接其傳特設侶山講堂以待學者高士宗聽講十餘年自悔前此專負醫名於是極深研幾而有素靈直解金匱直解醫學真傳諸作若侶山堂類辯本草崇原鍼灸祕傳素靈集註傷寒印宗傷寒金匱集註等書又皆隱庵所著士宗所述當隱庵之註素靈也及門方盛師若弟融會內經全部精蘊逐層發揮荒

經之家率嫌其晦士宗因作直解專取隱庵言  
外之意以明先聖意中之言如錐畫沙如印印  
泥視集註殆無多讓焉長樂陳修園泛濫各家  
絕少許可惟張註高註均歎爲漢後第一書其  
說見於三字經醫學源流小註按侶山堂自隱  
庵撤講士宗步武直解真傳諸作用代而命時  
有同邑張令韶從內經演出傷寒直解一起一  
伏悉遵仲景原文故能闡發心源與集註並臻  
絕頂士宗獨不加註釋者以此首隱庵下有令

韶也修園謂二張之註超出羣書之上信不誣哉夫令韶傷寒直解語意質直注本士宗士宗距今二百歲武林醫敷方迺刼運遺籍無多僅於丁松生王耕眉兩處得見素問直解舊本素問爲靈樞所託始亦卽醫道所託始直解尤利初學此書不出初學何觀今得書局提調宋觀察請於衛大中丞先將此書與素靈集註發局並刊以教後進倘藏書家存心濟世各出倡山堂餘書校讎刊布庶天下咸知聖經賢論體用

已備凡旁門小技亦將憚然悟廢然返而不復  
他圖況此中有一定之指歸臆度者荒愛博者  
雜知新實由溫故深造自必逢原內經一書開  
傷寒金匱之治法者也世有讀集註而不能咀  
嚼者還求之直解可矣

光緒十三年七月濬安教諭錢塘仲學輅謹識